

广州通达汽车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报告

公告编号：2017-026

证券代码：870399

证券简称：通达电气

主办券商：中信证券



通达电气

NEEQ:870399

广州通达汽车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Guangzhou Tongda Auto Electric Co., Ltd.



年度报告

2016

公司年度大事记



公司 2016 年 4 月 29 日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提交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申请材料，于 2016 年 12 月 16 日取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下发的《关于同意广州通达汽车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函》，12 月 30 日正式挂牌。

目录

第一节声明与提示	5
第二节公司概况	8
第三节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10
第四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3
第五节重要事项	31
第六节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36
第七节融资及分配情况	39
第八节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40
第九节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44
第十节财务报告	53

释义

释义项目		释义
公司、股份公司、母公司、通达电气、通达电气公司	指	广州通达汽车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恒天鑫能	指	北京恒天鑫能新能源汽车技术有限公司
天津恒天	指	天津恒天新能源汽车研究院有限公司
经纬纺机	指	经纬纺织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主办券商、中信证券	指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师事务所、天健	指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中汽协	指	中国汽车工业协会
股东大会	指	广州通达汽车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广州通达汽车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广州通达汽车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统称
三会议事规则	指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指	《广州通达汽车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董事会议事规则》	指	《广州通达汽车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
《监事会议事规则》	指	《广州通达汽车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
公司章程	指	广州通达汽车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信息披露管理制度》	指	《广州通达汽车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
《对外投融资管理制度》	指	《广州通达汽车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融资管理制度》
《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	指	《广州通达汽车电气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
《关联交易管理制度》	指	《广州通达汽车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
《公开转让说明书》	指	《广州通达汽车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报告期、本期	指	2016年1月1日-2016年12月31日
上年度、上年同期	指	2015年1月1日-2015年12月31日
期初、上年期末	指	2016年1月1日、2015年12月31日
本期期末	指	2016年12月31日

第一节声明与提示

【声明】公司董事会及其董事、监事会及其监事、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存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年度报告内容存在异议或无法保证其真实、准确、完整	否
是否存在未出席董事会审议年度报告的董事	否
是否存在豁免披露事项	否

(1)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年度报告内容存在异议或无法保证的理由（如有）

不适用

(2) 列示未出席董事会的董事姓名及未出席的理由（如有）

不适用

(3) 豁免披露事项及理由（如有）

不适用

【重要风险提示表】

重要风险事项名称	重要风险事项简要描述
1 宏观经济下滑带来市场需求疲软的风险	<p>公司下游客户主要为客车厂商，客车的产销量将直接影响公司车载硬件产品的销售情况。作为汽车行业的分支，客车行业也表现为周期性行业，其景气程度与宏观经济密切相关。</p> <p>近年来，虽然我国在新能源汽车、公共交通领域出台了一系列利好政策，但我国低迷的宏观经济仍对客车行业的发展带来一定的冲击，同时也对客车车载硬件行业的发展带来不利的影响。若我国宏观经济继续下行，或者政策利好逐步消失，客车厂商会面临订单不足的问题，从而减少对于客车车载硬件的需求，对公司业务发展将产生不利的影响。</p>

2 新能源汽车行业政策变化的风险	<p>2016 年初,国家财政部对 90 家主要的新能源汽车生产企业进行了骗取谋取新能源汽车补贴的专项检查;2016 年 9 月,国家财政部对苏州吉姆西客车制造有限公司、金龙联合汽车工业(苏州)有限公司、深圳市五洲龙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奇瑞万达贵州客车股份有限公司、河南少林客车股份有限公司等 5 家客车企业做出通报、处罚的决定。国家查处新能源汽车企业“骗补”的目的在于及时纠错,整顿行业秩序,让新能源汽车补贴资金真正落到实处,更好地促进行业持续健康发展。在此背景下,国家将有可能再次调整新能源汽车行业的补贴政策,以达到真正促进新能源汽车行业技术进步、效率提升的目标。若新能源汽车行业补贴政策收紧,补贴资金减少、补贴标准提升、获取难度加大,且公司下游客户未能及时适应政策带来的市场变化,将可能减少对公司的产品需求量,对公司业绩产生不利的影响。</p>
3 税收优惠政策变化的风险	<p>公司目前享受的税收优惠:本公司 2015 年 10 月 10 日复审通过获得新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为 GF201544000246,有效期三年,2015 年度、2016 年度及 2017 年度减按 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p> <p>上述税收优惠政策对公司的发展、经营业绩起到重要的促进作用,若未来国家调整有关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优惠政策,公司不能享受 15%的优惠税率,公司负担的税负水平将上升进而影响公司的盈利能力。</p>
4 对外担保事项	<p>公司作为担保方为公司参股 7%的恒天鑫能的全资子公司天津恒天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金额为 7,000 万元,占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净资产的 25.49%。2016 年 5 月 16 日天津恒天与经纬纺机签署《借款合同》,约定借款金额为 7,000 万元;借款日期为 2016 年 3 月 17 日至 2031 年 3 月 16 日;借款使用管理费(利率)为每年 1.2%,每年分四次支付;本金偿还从 2018 年开始每半年支付本金 270 万元直到付清本金为止。</p> <p>2016 年 5 月 17 日,通达电气与经纬纺机签署《担保合同》,约定通达电气为前述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并以其持有的恒天鑫能 7%股权及其派生权益提供质押担保。除了恒天鑫能其</p>

	<p>他股东共同提供连带担保外，担保协议还约定，待天津恒天新能源汽车研究院有限公司基本建设项目完成且固定资产产权手续办理完毕后，经纬纺机同意将天津恒天将固定资产等足额的实物资产为借款合同的付款义务提供担保，并签署相关文件，办理相关担保手续，届时经纬纺机将解除通达电气担保合同中的股权质押担保义务。</p> <p>公司实际控制人邢映彪、陈丽娜就本项担保承诺：除通达电气为关联方天津恒天新能源汽车研究院有限公司 7,000 万元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及质押担保外，本人保证通达电气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不再发生新增关联担保。若通达电气因前述关联担保事项致使权益受损，本人将承担一切损失及赔偿责任，确保通达电气不会因此遭受任何损失。2017 年 3 月 27 日，公司与经纬纺机签订《担保合同》的《补充合同》，合同约定双方一致同意将担保范围调整为《借款合同》项下全部债权中不高于 7%（公司持有恒天鑫能的股权比例）的部分。该《补充合同》自公司及经纬纺机内部有权机关批准之日起生效。公司已于 2017 年 4 月 13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该《补充合同》，并将提交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p>
<p>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p>	<p>是。</p> <p>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是：</p> <p>1、经过公司治理制度的完善和一年的巩固落实，公司建立了完善的内控制度，并严格按照制度规定实施公司治理，公司治理风险、实际控制人实施不当控制的风险、快速扩张导致的经营管理风险得到有效控制；</p> <p>2、公司坚持对核心骨干人员实施股权激励，增加员工凝聚力，极大降低了核心骨干人员流失的风险；</p> <p>3、公司通过不断的技术开发提高产品技术含量及附加值，并积极稳固与现有客户的合作关系、开拓新市场，在提升企业自身竞争力的基础上实现了市场的稳步开拓，降低了市场竞争加剧导致利润下滑的风险。</p>

第二节公司概况

一、基本信息

公司中文全称	广州通达汽车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Guangzhou Tongda Auto Electric Co., LTD (Tongda Auto)
证券简称	通达电气
证券代码	870399
法定代表人	陈丽娜
注册地址	广州市白云区北太路 1633 号广州民营科技园科盛路 8 号配套服务大楼 605-3 房
办公地址	广州市白云区西槎路 825 号聚龙工业区自编 14 号楼第 4 层
主办券商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 8 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会计师事务所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	杨克晶、禩文欣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西溪路 128 号 9 楼

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负责人	王培森
电话	020-36471360
传真	020-36471423
电子邮箱	wangps@tongda.cc
公司网址	www.tongda.cc
联系地址及邮政编码	广州市白云区西槎路 825 号聚龙工业区自编 14 号楼第 4 层 510407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http://www.neeq.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公司综合管理部（广州市白云区西槎路 825 号聚龙工业区自编 14 号楼第 4 层）

三、企业信息

股票公开转让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挂牌时间	2016 年 12 月 30 日
分层情况	基础层
行业（证监会规定的行业大类）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客车车载硬件研发、生产及销售；智能公交管理系统的信息化服务
普通股股票转让方式	协议转让
普通股总股本（股）	151,461,240
控股股东	邢映彪、陈丽娜
实际控制人	邢映彪、陈丽娜

四、注册情况

项目	号码	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0127852727XL	否

第三节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一、盈利能力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577,612,164.66	399,653,633.94	44.53
毛利率%	32.87	32.21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3,705,617.65	64,688,367.88	60.32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98,063,984.12	62,927,201.51	55.8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46.64	43.68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44.10	42.49	-
基本每股收益	0.68	0.43	58.14

二、偿债能力

单位：元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元）	552,636,875.95	334,314,142.04	65.30
负债总计（元）	277,967,011.52	163,370,513.86	70.15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74,218,019.52	170,512,401.87	60.82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1.81	1.13	60.18
资产负债率%	50.30	48.87	-
流动比率	1.73	1.76	-
利息保障倍数	14.05	12.32	-

三、营运情况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6,945,546.53	87,565,433.56	-
应收账款周转率	2.69	2.42	-
存货周转率	4.13	4.91	-

四、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65.30	9.22	-
营业收入增长率%	44.53	20.21	-
净利润增长率%	60.27	116.67	-

五、股本情况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普通股总股本（股）	151,461,240.00	151,461,240.00	-
计入权益的优先股数量（股）	-	-	-
计入负债的优先股数量（股）	-	-	-
带有转股条款的债券（股）	-	-	-
期权数量（股）	-	-	-

六、非经常性损益

项目	金额（元）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608,224.3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7,101,10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40,380.97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39,968.60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6,673,225.25
所得税影响数	1,031,352.9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38.77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5,641,633.53

第四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分析

(一) 商业模式

根据中国证监会 2012 年颁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公司归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I65)；根据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属于软件开发业(I6510)；根据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属于物联网技术与服务行业(17101111)。

公司主要业务为智能公交信息管理系统及客车车载硬件设备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主要服务于各客车厂商。公司的营销业务模式包括：标准销售模式，指公司根据客车厂商对客车车载软硬件的需求进行研发、设计、生产、测试、销售的营销模式；终端销售模式，指公司主动向客车终端用户营销，根据客车终端用户的技术参数、硬件配置等特定需求进行产品研发、设计、生产、测试，由客车终端用户向客车厂商提出配套公司产品的需求，再由公司向客车厂商销售的营销模式。

1、研发模式。公司研发体系由信息中心、研发中心和技术部组成。信息中心负责车载软件类的新产品研发、实施及维护；研发中心负责车载电子硬件类的新产品研发及改进，是公司研发体系中的核心；技术部设有技术科、工艺科和电气科，技术科主要负责车载内饰类产品开发以及产品技术支持工作，工艺科主要负责产品工艺设计与流程编制，电气科主要负责电子产品的案例应用开发以及产品更新换代。

公司研发模式可分为自主研发和合作研发两类。自主研发是指公司根据行业发展方向、客车厂商、公交企业需求及自身研发实力自行开发产品的模式。研发团队以自主开发创新产品为主，定期与客户保持沟通，及时了解客户需求，为客户设计符合其需求的非标准化产品，研发人员的绩效考核指标与产品的市场销售情况挂钩。合作研发是指公司与上游供应商、下游客户以及高校等研究性机构共同合作研发的模式。公司研发以项目形式进行，遵照项目管理的原则，制定了研发项目管理的制度文件，基本覆盖了整个研发流程，研发项目组按照制度文件具体实施研发方案，按时完成研发工作，研发过程中产生的文件留有保存记录。项目总工程师负责管理研发项目，职责包括分析项目可行性、制定项目方案及计划、实施项目研发计划等，确保研发项目稳步推进，按照进度完成研发计划。公司销售部门、制造部门、综合管理部、高级管理人员等部门或人员均在研发流程的不同阶段参与研发项目，以确保研发流程科学顺畅运行，研发项目与市场需求、公司经营目标一致，确保研发成果可迅速实现规模化生产、销售。

近年来，公司主要专注于公交客车和新能源客车领域的智能软硬件产品的研发，研发成果颇为丰硕，已获得多项国内专利权和软件著作权。目前，公司拥有多个处于研发过程中或发明专利申报过程中的研发项目，均具有较好的市场前景。

2、采购模式。公司采购体系由采购科、质量科、仓管科组成，均隶属于公司制造部，采购科主要负责采购生产所需的原材料，质量科主要负责保证原材料质量，仓管科主要负责保证物料储存质量、制定合理库存，保证生产需求。公司实行“以产定购”的采购模式，采购科根据生产部门的生产计划以及生产原材料的安全库存量等数据制定采购计划，向供应商提出采购需求并确保到货时间。公司采购的原材料主要包括铝型材、电子元器件、LED 灯、线路板，PC 板等。

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供应商管理体系、采购管理体系以及仓储管控体系。在供应商管理方面，采购科负责供应商的初步调查、评估、询价等工作，确保供应商的生产资质、生产能力、生产设备、技术、质量、价格均达到公司的标准。质量科和研发中心负责初选合格供应商的样品检测，并对提供重要物料的供应商进行现场评估，综合评审通过的供应商进入公司合格供应商名录，采购科方可进行批量采购。此后，合格供应商还需通过月度、年度评估考核，考核内容包括产品质量、供货效率、服务配合度等，不合格供应商移出合格供应商目录。在采购管理方面，生产相关部门需提交请购单，经逐级部门审批后，采购科接受采购申请并提交采购单，经制造部负责人确认后，统一下单采购，并确保采购物料按时到货。在仓储管理方面，仓管科对合格物料和不合格物料进行分区存放，并对合格物料进行入库清点，根据物料特性再次进行分区存放并标注重要信息，以避免出现受潮、碰撞、腐蚀的情况。仓管科在进行收货、领货、发货、存货等环节时都必须凭单作业，重要信息录入数据库保存，确保安全库存信息准确。

公司采购体系运转合理，有效地降低了采购成本、积压库存及占用资金，能够保证公司正常、有序地进行生产制造活动。

3、生产模式。公司生产体系主要由公司制造部管理，下设采购科、计划科、仓管科、质量科以及 7 个生产车间。采购科主要负责采购生产所需的原材料。计划科主要负责根据销售订单制定生产计划。仓管科主要负责管理原材料和存货。质量科主要负责原材料、生产产品的质量控制在。7 个生产车间分别负责不同产品的生产：1 车间-电子产品元器件、半成品，2 车间-电子路牌装配，3 车间-通道灯装配，4 车间-电子风扇、踏步灯、装饰件，5 车间-铝风道，五金半成品等，6 车间-线束、漏气传感器、监视器、车载智能终端；7 车间-投币机、车厢灯。公司采用“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在收到销售部的产品订单之后，计划科根据产品技术图纸、原材料库存情况、车间生产能力等生产条件制定生产计划，采购科根据生产计划采购原材料，质量科检查原材料质量，仓管科入库合格原材料，生产车间组织工人取料生产，质量科检验生产产品质量，计划科将合格产品发货交付客户。

4、销售模式。公司设有销售部门，分设业务科、商务科、客服科、广告科、海外事业科。业务科负责市场销售，如拓展客户、维护关系、签订合同等。商务科负责日常性管理，如产品报价、合同管理、后勤支持等。客服科负责售后服务，如助产服务、信息化产品维护服务、客车厂商驻地服务、城市驻点服务等。广告科负责承接和销售公交车载广告媒体资源。海外事业科负责海外销售业务。销售人员主要驻扎在

公司总部广州，以出差形式为主要形式对接客户，销售部门也会安排客服人员长期定点驻扎在客车厂商、公交企业等客户所在地，形成了覆盖全国各省市的售后服务网络。

公司主要采取成本加成和市场调研相结合的定价原则。对于市场竞争较为激烈的产品，公司一方面考虑产品成本情况，另一方面充分调研市场同类竞争产品的质量、价格等情况，再根据公司与客户的关系确定产品价格。一般而言，由于公司是国内知名客车厂商的标准配套商，公司产品价格对市场价格水平有一定的影响。对于引领市场的创新型产品，公司主要以成本、产品销售策略及未来盈利模式作为定价依据，定价较为灵活和宽松。

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产品售后服务体系。为提升公司客户服务意识，明确客户服务的职责范围，树立公司售后服务的良好形象，及时迅速处理客户投诉及改进服务质量，公司制定了《客服管理制度及售后服务标准》；为及时收集客户对公司产品和服务提供的宝贵意见，及时提高产品和服务质量，公司制定了《顾客满意度管理程序》、《顾客服务管理程序》、《顾客满意度调查表》和《顾客满意度调查统计表》；为迅速解决顾客对于公司产品及服务的投诉，公司制定了《顾客投诉处理程序》和《客户投诉管理办法》。同时，公司在主要客户的生产基地派驻了专业的服务人员，可及时为客户提供解决方案，并能实时掌握客户的反馈建议、业务动态、发展趋势等信息，引领公司产品研发方向。

年度内变化统计：

事项	是或否
所处行业是否发生变化	否
主营业务是否发生变化	否
主要产品或服务是否发生变化	否
客户类型是否发生变化	否
关键资源是否发生变化	否
销售渠道是否发生变化	否
收入来源是否发生变化	否
商业模式是否发生变化	否

（二）报告期内经营情况回顾

根据公司年度计划，原计划 2016 年销售额 4.60 亿元，净利润 0.85 亿元。实际完成销售额约 5.78 亿元，超额完成 25.65%，实现净利润 1.04 亿，超额完成 22.35%。

1、主营业务分析

（1）利润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金额	变动比例%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金额	变动比例%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金额	变动比例%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金额	变动比例%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营业收入	577,612,164.66	44.53	100.00	399,653,633.94	20.21	100.00
营业成本	387,722,986.92	43.11	67.13	270,935,166.98	8.24	67.79
毛利率%	32.87			32.21		
管理费用	34,115,014.43	52.29	5.91	22,401,546.88	14.74	5.61
销售费用	21,920,376.14	13.27	3.79	19,351,653.50	-5.51	4.84
财务费用	11,410,392.20	59.02	1.98	7,175,555.47	84.51	1.80
税金及附加	4,075,139.25	71.98	0.71	2,369,503.74	43.37	0.59
资产减值损失	4,894,685.11	-2.49	0.85	5,019,786.96	206.41	1.26
营业利润	114,011,746.49	56.57	19.74	72,817,128.60	106.31	18.22
营业外收入	7,425,660.01	395.34	1.29	1,499,100.10	479.36	0.38
营业外支出	792,403.36	137.13	0.14	334,165.74	-66.09	0.08
所得税费用	16,918,766.89	82.66	2.93	9,262,234.16	97.14	2.32
净利润	103,726,236.25	60.27	17.96	64,719,828.80	116.67	16.19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1、营业收入：2016 年相比 2015 年增长约 1.78 亿元，增幅 44.53%，主要原因是受智能公交信息化加速和新能源补贴政策的利好影响，比亚迪在新能源客车车载广告的投放需求增大，从而增加了对液晶显示屏等车载智能系统系列产品的需求，使我司新能源客车订单数量快速增长，仅车载智能系统系列产品收入增长就达 8,693 万元。

2、营业成本：2016 年相比 2015 年增长约 1.17 亿元，增幅 43.11%，主要原因是营业成本随营业收入增加而增加；但主营业务成本的增长幅度低于主营业务收入的增长幅度，主要原因是公司产品市场供需需求的变化，车载智能系统系列、公交多媒体信息发布系列高附加值产品销售比重增加，毛利率较高，致使企业成本下降。

3、毛利率：2016 年公司毛利率为 32.87%，较 2015 年有所上升，主要原因是智能公交信息化加速，具有较高的市场溢价，随着公司车载智能系统系列高附加值产品销售占比提升，毛利率也随着上升。

4、管理费用：2016 年相比 2015 年增长约 1,171 万元，增幅 52.29%，主要原因是（1）公司于 2016 年增加研发项目，研发费用同比增长约 673 万元，其中与中山大学共同承担广东省科技厅项目《“巴士在线”大数据管理分析平台关键技术研究与应用》，单项产品投入约 200 万元；（2）公司为登陆新三板支付中介费用 134 万；（3）人员增加约 14 人，人均工资上涨，产生的新增工资和奖金约 209 万元。

5、财务费用：2016 年相比 2015 年增长约 423 万元，增幅 59.02%，主要原因是受公司销售规模扩张资金需求增加，公司 2016 年度应收票据银行贴现增多，全年票据贴现利息费用约为 460 万元，较 2015 年贴现利息支出增加约 221 万元。

6、税金及附加：2016 年相比 2015 年增长约 171 万元，增幅 71.98%，营业收入增加，使得增值税金

额加大，其附加税随之增加。

7、营业利润：2016 年相比 2015 年增长约 4,119.46 万元，增幅 56.57%，主要原因是营业收入增加的同时，公司产品市场供需的变化，车载智能系统系列、公交多媒体信息发布系列高附加值产品销售比重增加，毛利率上升，导致总体毛利增加 6,117 万元。

8、营业外收入：2016 年相比 2015 年增长约 592 万元，增幅 395.23%，主要原因是 2016 年获得政府对科技型企业的各项补贴约 710 万元。

9、所得税费用：2016 年相比 2015 年增长约 766 万元，增幅 82.66%，主要原因是利润总额的增加。

(2) 收入构成

项目	本期收入金额	本期成本金额	上期收入金额	上期成本金额
主营业务收入	577,612,164.66	387,722,986.92	399,653,633.94	270,935,166.98
其他业务收入	-	-	-	-
合计	577,612,164.66	387,722,986.92	399,653,633.94	270,935,166.98

按产品或区域分类分析：

类别/项目	本期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上期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车载智能系统系列	286,485,405.44	49.60	199,551,440.69	49.93
新能源汽车电机与热管理系统系列	27,828,221.87	4.82	35,666,368.24	8.92
车载部件产品系列	104,880,857.94	18.16	103,978,704.78	26.02
公交多媒体发布系统产品	158,417,679.41	27.43	60,457,120.23	15.13

收入构成变动的原因

1、车载智能系统系列：2016 年相比 2015 年增长 8,693.40 万元，增长率为 43.56%。增长主要来源于比亚迪采购需求订单大幅增长，2016 年度比亚迪采购本系列产品较其上年同期增长 8,156.40 万元。

2、新能源汽车电机与热管理系统系列：2016 年相比 2015 年下降了 783.81 万元，降幅为 21.98%。主要原因是：公司 2015 年度此类产品主要应用于混合动力及传统燃油客车，2016 年度因新能源汽车行业的发展，传统燃油客车市场整体采购数量下降。

3、车载部件产品系列：2016 年相比 2015 年增长 90.22 万元，增长率为 0.87%。增长幅度大幅低于公司当年整体收入增长率的主要原因是：①随着多媒体信息技术在交通行业的发展成熟，公司主要客户开始更多的选择高配的公交多媒体风道，代替普通风道；②车载照明类产品，属于公司成熟产品，市场份额占比较高且保持稳定，增长较小。

4、公交多媒体信息发布系统系列产品：2016 年相比 2015 年增长 9,796.06 万元，增长率为 162.03%。增长主要来源于比亚迪的深圳市场采购订单，大部分配置了公交多媒体信息发布产品。

(3) 现金流量状况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945,546.53	87,565,433.5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464,474.71	-27,029,608.2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464,601.28	-80,299,075.87

现金流量分析：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2016 年相比 2015 年下降 5,062 万元，主要原因是：2016 年度公司与主要客户通过票据的结算方式情况增加，应收票据余额较上年末增长 6,396.89 万元，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增长率为 16.31%，低于当年营业收入 44.53% 的增长率。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2016 年相比 2015 年减少约 1,343.49 万元，主要原因是：（1）为了扩大产能，以确保公司 2016 年订单交付，公司购建固定资产；（2）为了扩大生产规模，满足未来发展需求，公司于 2016 年 8 月在广州市黄埔区购置了土地，因此支付的现金本期增加，以及新增对天津英捷利汽车技术有限责任公司的投资 999.9 万元。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2016 年相比 2015 年增加了约 1.12 亿元，主要原因是 2016 年银行流动资金贷款净增加约 4,690 万元，以及 2015 年支付的关联方拆借款约 8,043 万元，2016 年无此类事项。

(4) 主要客户情况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制的子公司	213,379,785.79	36.94	否
2	郑州宇通客车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制的子公司	118,412,756.51	20.50	否
3	厦门金龙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制的子公司	55,178,584.89	9.55	否
4	中通客车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制的子公司	23,384,870.86	4.05	否
5	安徽安凯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制的子公司	21,996,079.49	3.81	否
	合计	432,352,077.54	74.85	-

(5) 主要供应商情况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佛山坚美铝业有限公司	56,174,529.34	14.30	否
2	佛山市汇美高铝业有限公司	20,934,619.76	5.33	否
3	广州市超毅电子有限公司	16,126,294.79	4.11	否
4	深圳市琛百惠科技有限公司	14,360,558.40	3.66	否
5	广东瑞隆照明电器有限公司	14,238,482.47	3.62	否
	合计	121,834,484.76	31.02	-

(6) 研发支出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研发投入金额	24,026,007.24	17,288,577.82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4.16	4.33

2、资产负债结构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末			上年期末			占总资产比重的增减%
	金额	变动比例%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变动比例%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36,353,565.32	332.46	6.58	8,406,262.29	-70.16	2.51	4.07
应收票据	83,574,033.02	323.10	15.12	19,752,611.82	-76.21	5.91	9.21
应收账款	218,476,911.57	19.92	39.53	182,192,787.16	41.71	54.50	-14.97
预付账款	1,848,805.63	-3.37	0.33	1,913,282.21	-48.56	0.57	-0.24
其他应收款	4,779,867.09	-3.23	0.86	4,939,458.70	803.06	1.48	-0.62
存货	118,733,427.61	72.26	21.48	68,925,921.23	66.40	20.62	0.86
可供出售金额资产	21,200,000.00	-	3.84	21,200,000.00	909.52	6.34	-2.50
长期股权投资	14,705,047.45	249.47	2.66	4,207,840.17	-9.28	1.26	1.40
固定资产	21,810,603.51	36.82	3.95	15,941,119.32	68.30	4.77	-0.82
在建工程	572,762.83	149.23	0.10	229,812.44	-	0.07	0.03
无形资产	19,332,118.31	-	3.50	-	-	-	3.50
递延所得税资产	3,831,509.14	39.66	0.69	2,743,378.68	58.68	0.82	-0.13
短期借款	79,900,000.00	50.75	14.46	53,000,000.00	-11.67	15.85	-1.39
应付票据	16,667,282.13	137.57	3.02	7,015,782.89	276.79	2.10	0.92
应付账款	135,920,061.70	81.10	24.59	75,052,553.08	54.89	22.45	2.14
预收款项	4,358,597.61	106.07	0.79	2,115,058.72	107.36	0.63	0.16
应付职工薪酬	8,238,785.75	36.83	1.49	6,021,000.07	59.89	1.80	-0.31
应交税费	12,544,684.30	-36.21	2.27	19,665,269.10	386.95	5.88	-3.61
其他应付款	337,600.03	-32.59	0.06	500,850.00	-99.30	0.15	-0.09
长期借款	10,307,861.01	-	1.87	-	-	-	1.87
资产总计	552,636,875.95	65.30	-	334,314,142.04	9.22	-	-

资产负债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1、货币资金：2016 年相比 2015 年增加约 2,795 万元，增幅 332.46%，主要原因是由以下原因综合所致：（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约为 3,695 万元；（2）2016 年收入相比 2015 年增加约 17,796 万元，业务规模增大导致资金需求量增大，银行流动资金贷款也随之增大，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约为 3,146 万元。（3）购买设备、土地以及对外投资等活动支付的现金导致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约为-4,046 万元。

2、应收票据：2016 年相比 2015 年增加约 6,382 万元，增幅 323.10%，一方面系因 12 月份到期的货款较多，而下游客户多用票据支付货款所致；另一方面，2015 年末出现大量的票据贴现，用于支付投资

款收购武汉华生源、购买存货等，导致 2015 年年末的余额较低，2016 年年末出现较大增幅。

3、应收账款：2016 年相比 2015 年增加约 3,628 万元，增幅 19.92%，主要原因是营业收入增长，公司的账期在 3 个月左右，因此应收账款会随着营业收入的增长而增长。

4、预付账款：2016 年相比 2015 年减少约 6 万元，降幅 3.37%，主要是公司以往对绝大部分供应商采用赊销方式结算，小部分客户采用预付款方式结算。而在 2016 年，这一小部分原来采用预付款结算的供应商也逐渐转为货到付款结算所致。

5、其他应收款：2016 年相比 2015 年减少约 16 万元，降幅 3.23%，主要是长账龄的金额增加，坏账准备计提增多导致。

6、存货：2016 年相比 2015 年增加约 4,981 万元，增幅 72.26%，主要原因是受智能公交信息化和新能源汽车补贴政策的利好影响，公司订单较多：（1）需储备原材料，2016 年原材料与 2015 年比增长约 843 万元；（2）年底发货较多，客户尚未确认收货，发出商品增加约 4,370 万元。

7、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北京恒天鑫能新能源汽车技术有限公司 7%股份，认购金额为 420 万元；持有扬子江汽车集团有限公司 9.8%股份，认购金额为 1,700 万元。

8、长期股权投资：2016 年相比 2015 年增加约 1,050 万元，增幅 249.47%，主要原因是新增对天津英捷利汽车技术有限责任公司的投资 999.9 万元。

9、固定资产：2016 年相比 2015 年增加约 587 万元，增幅 36.82%，主要原因是公司为了满足产能、提高生产效率、确保产品质量，增加了对设备的投入。

10、在建工程：2016 年相比 2015 年增加约 34 万元，增幅 149.23%，主要原因是公司的孙公司广州通巴达电气科技有限公司的新厂房投入 20 万元的设计费和用友 ERP 系统的功能费 14 万元。

11、无形资产：公司孙公司广州通巴达电气科技有限公司，以约 1936 万元取得土地。

12、递延所得税资产：2016 年相比 2015 年增加约 109 万元，增幅 39.66%，主要原因是应收账款增加而计提的坏账准备增多，导致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增加。

13：短期借款：2016 年相比 2015 年增加约 2,690 万元，增幅 50.75%，主要原因是公司 2016 年收入相比 2015 年增加约 17,796 万元，业务规模增大导致资金需求量增大，银行流动资金贷款也随之增大。

14、应付票据：2016 年相比 2015 年增加约 965 万元，增幅 137.57%，主要是业务量增加，应付供应商的货款增多，部分供应商接收银行承兑汇票，公司在银行开具承兑汇票所致。

15、应付账款：2016 年相比 2015 年增加约 6,087 万元，增幅 81.10%，主要原因是公司营业收入增加导致采购量加大，为了加强合作，大部分供应商账期延长了 3 个月。

16、预收款项：2016 年相比 2015 年增加约 224 万元，增幅 106.07%，主要原因是预收了扬州江淮宏

运客车有限公司的货款 205 万元。

17、应付职工薪酬：2016 年相比 2015 年增加约 222 万，增幅 36.83%，主要原因是公司为奖励员工在高产期时的工作所提的奖金。

18、应交税费：2016 年相比 2015 年减少约 712 万元，降幅 36.21%，主要原因是 2015 年末因未分配利润转增实收资本产生的需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而计提余额为 10,794,300.00 元，导致 2015 年期末余额较大。

19、其他应付款：2016 年相比 2015 年减少约 16 万元，降幅 32.59%，主要原因是 2016 年收回了广州视能广告有限公司保证金 20 万。

20、长期借款：2016 年相比 2015 年增加 1,031 万元，增幅 100%，长期借款是 2016 年公司业务规模扩大，流动资金需求大，为增加融资途径，公司获取了广州市科技型中小企业信贷风险补偿资金池的贷款，期限 2 年。

3、投资状况分析

(1) 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无

(2) 委托理财及衍生品投资情况

无

(三) 外部环境的分析

1、宏观环境：2016 年由于近年经济结构改革，中国经济总量增长较大，但增速再次放缓，宏观经济有所回落，我国客车产销量增速趋缓。

2、行业发展：自 2000 年以来，随着我国国民经济的快速增长，我国客车行业全面发展，大中型客车产销量连年攀升，从 2000 年的 4 万辆升至 2015 年的 16 万辆，但由于近年经济结构改革，宏观经济有所回落，我国客车产销量增速趋缓。根据中汽协的数据，2016 年，我国大型客车累计销量为 189,781 辆，同比增长 16.16%，总体发展态势平稳。

根据中汽协统计数据显示，2016 年，我国大、中型客车销量排名前十的企业分别占据了 91.76%、87.81%的市场份额，较 2015 年继续增长。可见，我国客车生产企业规模不断壮大，市场集中度进一步提升，这与我国对于汽车行业的政策密切相关。目前，我国有 100 多家客车厂商，整体数量偏多，质量却参差不齐。我国正逐步实行“优胜劣汰”的汽车企业退出机制，对客车厂商进行资质评审，逐步淘汰不达标的企业，促进优质企业通过兼并重组不断提高企业规模、技术实力和品牌形象。

2016 年，我国新能源客车行业蓬勃发展。根据工信部的数据，2016 年，我国纯电动客车市场共生产量 115,664 辆，同比增长 31.07%，较 2015 年增加 27,416 辆，市场主要掌握在郑州宇通客车股份有限

公司等优质客车厂商当中，前十大企业市场份额达到 71.68%，体现出我国新能源客车厂商已形成规模，拥有一定的品牌效应，未来行业集中度将进一步提升。

2016 年，比亚迪电动客车成功进入加拿大、新加坡、澳大利亚等发达国家，而宇通客车早已遍布全球，俄罗斯、古巴、委内瑞拉等国家是其主要市场。我国优质客车厂商海外市场表现良好的原因可归结为两点：一是发达国家的需求增大，但供应力不足。2015 年 12 月，巴黎气候变化大会通过《巴黎协定》，意味着全球将步入清洁能源时代，加大了各国对于新能源客车的需求，但欧美发达国家生产力有限，且长期注重柴油车的研发生产，对于新能源客车关注不足；二是由于我国新能源客车技术与国际客车厂商的差距不断缩小，具有较高的性价比。随着我国“一带一路”战略的实施，新能源客车作为我国战略出口又一重要品牌，在海外市场拥有广阔的发展空间。同时，我国客车厂商必须提升售后服务质量，加强技术研发，提升新能源客车的利用效率。

我国智能交通行业起步于 80 年代，与欧美、日本等发达国家相比，目前在技术研发、应用水平等方面仍较为落后。近年来，受到国家产业政策的大力支持，我国智能交通行业的发展态势良好，行业规模快速增长，未来市场潜力巨大。根据中国交通技术网（Tranbbs）发布的《2015 年中国城市智能交通市场研究报告》，2014 年，包括智能公交、电子警察、卡口、交通视频监控、交通采集与诱导、交通信号控制、交通类平台、GPS 与警用系统、出租车信息服务管理系统、客运枢纽信息化在内的 10 个细分行业市场总规模为 246 亿，同比增长 25%，2010-2014 年复合增长率为 24%。

大力发展智能公交系统是我国新型城市化进程健康发展的迫切需要。国家早在 2012 年就制定了“公交优先”的发展政策，围绕着此政策，智能公交、新能源公交、互联网公交成为目前发展的主要方向。国家产业政策推动智能公交行业全面发展，近年来，国家先后颁布了《道路运输业“十二五”发展规划纲要》、《国务院关于城市优先发展公共交通的指导意见》、《2012-2020 年智能交通发展战略》等产业政策，明确支持智能公共交通的研发和应用。2015 年 6 月，交通运输部发布《关于进一步加快推进城市公共交通智能化应用示范工程建设有关工作的通知》，提出 2015 年年底完成第一批 10 个试点城市的示范工程主体建设，包括公共交通数据资源中心、企业运营智能调度平台、行业监管平台和乘客出行信息服务平台等，同时确保示范工程建设符合相关标准规范；2016 年年底完成第二批 27 个试点城市的示范工程主体建设。各大城市加快“公交都市”的建设步伐，在政策的推动下，各级城市创立“公交都市”，大力发展低碳、高效的公交系统，加快新技术、新能源、新装备在公交领域的推广应用。目前，我国各大城市的智能公交建设主要是以“地方政府主导、相关企业协同建设”的模式进行推进，围绕“公交企业管理、乘客出行信息、交通部门监管”三方面开展工作，各地进展程度不一，一线大城市及沿海较发达城市整体发展较快，其余部分城市处于方案设计的阶段。以智能公交建设领先的城市情况来看，乘客可通过智能手机 APP、车站电子信息屏随时随地查询到公交信息，可通过 APP 定制公交。公交企业运用智能化公交管理系统，实现了对公交实时监控、管理、调度、排班等功能，新开发了定制班车、校车等新运营模式。公交管理部门也在不断优化智能管理设备，加强与公交企业的合作，逐步完善城市公交的管理与服务。新能源公交车继续保持快速增长，新能源公交车是指采用新型动力系统，完全或主要依靠新型能源驱动的公交车。新能源公交车是智能公交系统的良好载体，一方面，交通部门、客车厂商以及公交企

业都需要对新能源公交的实际运输情况做全方位的了解，需要配套的信息系统监控各方面数据指标；另一方面，智能公交系统也需要搭载新能源公交车，以不断根据实际情况优化、改进智能公交技术。根据交通运输部的数据，截至 2014 年，新能源公交车已覆盖全国 27 个省、110 个城市、300 多家公交企业，总量达到了 36,617 辆。根据电动汽车资源网的消息，2015 年 1 至 9 月公交新能源占比达到 49%，9 月更是达到 66%，销量已超过传统车，公交车已经呈现出向新能源过渡的明显趋势。我国新能源公交车数量快速增长的主要原因是新能源客车的补贴政策以及对各省、市新能源客车数量的考核指标的刺激。

3、周期波动：作为汽车行业的子行业，客车行业也与宏观经济周期有一定的正相关性，随之影响客车零部件行业、智能公交行业。当宏观经济繁荣时，消费水平提升，客车市场活跃，带动客车零部件行业发展；当宏观经济萧条时，消费水平下降，客车市场放缓，削减客车零部件行业的需求。

4、行业竞争情况：现阶段，受到国家产业政策的支持，智能公交领域迎来了空前的发展机遇，从事智能公交行业的企业逐渐增多，互联网企业、公交企业、客车厂商、客车零部件企业均纷纷进入该领域，分布于各大城市，着重服务于其所在城市及其周边城市的公交智能化建设，但大部分企业的产品、服务、模式差异不大，标准不一，基本处于野蛮生长阶段，尚未有企业具有全国性的垄断优势。整体上看，我国智能公交行业的发展主要由各级政府依据国家政策主导，协同各类型企业共同建立各自的智能公交体系。行业进入壁垒：资质壁垒，经过多年的发展，我国客车厂商已与客车零部件企业形成了较为稳固的采购供应体系。为获得客车厂商、公交企业订单，客车零部件企业一般需要通过严格的 ISO/TS16949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以及信息系统集成及服务资质认证，并通过客车厂商的配套供应商认证程序。通常情况下，客车厂商对零部件供应商的认证包括技术审核、质量审核、价格竞标、产品测试、产品试用、批量装车等流程，整个周期较长，增加了双方的资金、时间、人力等成本。由于替代成本较高，一旦双方建立起采购供应关系，往往会较为稳定。另外，在长期紧密合作中，现有零部件供应商应客车厂商的要求不断更新换代零部件，建立了坚实的信任基础。因此，新进入企业必须在各个层级都具有明显的优势才具备与现有零部件企业竞争的可能。技术壁垒，一般而言，智能公交软、硬件产品需要运用复杂的信息化技术、互联网技术、移动通信技术、GIS 地理信息系统技术、GPS 定位技术等。按照“十三五”规划，客车厂商将朝着“动力深度电气化、整车智能网联化、车身结构轻量化”的方向发展，不断加强整车制造与清洁能源、车联网、智能公交等技术的融合。作为我国“一带一路”战略品牌出口的一张名牌，客车厂商将从产品与技术层面的合作延伸至当地公交系统建设等本地化服务中，加大在海外市场的竞争力。因此，跨领域的技术融合能力成为新进入企业快速获取市场订单的一道障碍。资金壁垒，客车零部件行业属于资本密集型行业。在设立初期，客车零部件企业都需要投入较大的资金以购买生产设备、增强研发实力、提升产品质量从而快速降低单位生产成本，形成一定的价格优势，达到规模经济效益。在之后的发展过程中，客车零部件企业仍需不断投入资本。例如，在新能源车补贴政策的刺激下，客车厂商的需求突然增大，导致客车零部件企业需要及时完成大量订单并保证产品质量，从而必须在生产设备、检测设备、产品研发、模具开发等方面不断投入资本，不断扩大生产规模，才能有效提高生产效率，削减单位生产成本。此外，客车厂商具有更高的议价能力，造成客车零部件厂商的回款周期一般在三个月到半年左右，形成了一定的流动资金压力。因此，持续不断的资本投入、规模经济效应以及流

动资金的要求都对新进入企业形成了较高的准入门槛。行业目前竞争状况及行业壁垒的存在，有利于企业基于系统集成优势、客户优势、研究与技术优势及人才优势实现新的突破，实现企业市场占有率持续增长。

5、智能公交行业发展趋势

(1) 国内外市场需求旺盛，市场前景广阔

智能公交行业处于客车行业、公交行业的上游，其行业的前景与客车行业、公交行业的发展密不可分。交通运输部 2016 年 7 月颁布的《城市公共交通“十三五”发展纲要》提出，“十三五”期间，全面推进公交都市建设，通过 5 年左右建设，实现城市交通绿色出行比例 75%以上；建设与移动互联网深度融合的智能公交系统。在该政策的推动下，对于新能源公交车、智能公交车的需求将加快客车制造业的发展速度，从而带动智能公交企业进一步发展。此外，据新能源汽车网报道，2016 年我国客车出口 14.2 万辆，同比增长 20.3%，出口方向由发展中国家向发达国家过度，目前中国客车已经成为一些海外国家市场的主要品牌，全球化采购的浪潮也将促进我国客车、客车智能零部件企业向高科技、高品质的方向发展，逐步树立品牌，提高国际影响力，海外需求也将是我国智能公交行业未来发展的重要机遇。

(2) 新能源公交与智能公交行业共同发展

根据“十三五”规划的整体目标，到 2020 年，我国新能源公交车数量要达到 20 万辆。根据 2015 年 11 月发布的《新能源公交车推广应用考核办法（试行）》，2015-2019 年，北京、上海、天津、河北、山西、江苏、浙江、山东、广东、海南新增及更换的公交车中新能源公交车比重将分别达到 40%、50%、60%、70%和 80%，其它省份也有相应的要求。2016 年 07 月 26 日，交通运输部发布《城市公共交通“十三五”发展纲要》，提出 2020 年，公交都市建设新能源公交车比例不低于 35%。国务院 2016 年 12 月下旬下发的《“十三五”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规划》中，再度强调要进一步实现新能源汽车的规模化应用，到 2020 年，产销量达到 200 万辆以上，累计产销量达到 500 万辆。依照政策的发展规划，公交新能源化是公交行业未来 5 年发展的必然趋势。根据 2017 年第 1 批、第 2 批《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推荐车型目录》陆续出台，国家关于新能源车和关键零部件的准入门槛也越来越高，未来新能源车是围绕“电池、电机、电控”乃至新的应用场景重新研发和设计的竞争，车企和核心零部件企业需要在研发技术上进行战略投入。

虽然新能源公交车的总量急剧上升，但普遍存在公交运营管理模式落后、基础配套设施不完善、电池回收更换不明确等问题，导致公交企业运营新能源车成本较高，实际运营状况不佳。未来，新能源公交车、电池、充电桩的运营、管理、维护、回收等方面都需要智能车载软硬件设备的配套使用才会最大限度地发挥新能源公交车的环保效应。

同时，《城市公共交通“十三五”发展纲要》提出，建设城市公交智能化应用系统，推进“互联网+城市公交”发展。明确指出，到 2020 年城区常住人口 100 万以上的城市全面建成城市公共交通运营调度管理系统、安全监控系统、应急处置系统。国务院 2016 年 12 月下旬下发的《“十三五”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

业发展规划》中强调，促进新一代信息技术与经济社会各领域融合发展，培育“互联网+”生态体系。拓展生活及公共服务领域的“互联网+”应用，促进交通服务智慧化、交通领域共享平台企业规范发展。

（3）信息化技术与公交行业需要加深融合程度

目前，从各个城市智能公交系统的建设情况来看，信息化技术在公交行业的实际应用仍处于初级探索阶段，仅实现了局部化智能的功能，离系统化智能还有很远的距离，存在广阔的提升空间。公交企业、信息化服务商、政府交通部门等相关各方利益难以协调，因数据接口、渠道不统一，对交通信息的收集、整理、分析、运用、共享还存在诸多障碍，缺乏对交通整体情况的预判，许多领先的技术设备难以达到预期的效果，造成资金资源浪费。如何在公交领域有效运用云计算、大数据、车联网等现代化信息技术成为政府相关部门、公交企业、信息化服务商的未来重要技术课题，需要三方共同的合作努力。

6、重大事件的影响

2016年初，国家财政部对90家主要的新能源汽车生产企业进行了骗取谋取新能源汽车补贴的专项检查；2016年9月，国家财政部对苏州吉姆西客车制造有限公司、金龙联合汽车工业（苏州）有限公司、深圳市五洲龙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奇瑞万达贵州客车股份有限公司、河南少林客车股份有限公司等5家客车企业做出通报、处罚的决定。

同时，交通运输部2016年7月颁布的《城市公共交通“十三五”发展纲要》提出，“十三五”期间，全面推进公交都市建设，通过5年左右建设，实现城市交通绿色出行比例75%以上；建设与移动互联网深度融合的智能公交系统。国务院2016年12月下旬下发的《“十三五”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规划》中，再度强调要进一步实现新能源汽车的规模化应用，到2020年，产销量达到200万辆以上，累计产销量达到500万辆。2017年3月5日，李克强总理在十二届全国人大五次会议上所作的政府工作报告中提及“鼓励使用清洁能源汽车”。

国家一方面收紧新能源汽车行业补贴政策、整顿行业秩序；另一方面，提出了明确的城市公共交通、新能源汽车发展的规模化要求。依据国家“十三五”发展规划，智能化城市公交客车尤其是新能源客车仍是客车行业发展的重要方向，并且有很大发展空间，对公司业绩产生积极的影响。

（四）竞争优势分析

1、公司竞争优势

（1）系统集成优势。系统集成优势是指公司拥有智能车载软、硬件一体化配套系统，能够为客车厂商、公交企业等客户提供全方位的一站式服务。公司具有较为完整的客车整车车载电子化系统，产品之间通过信息化通信技术形成有效联通，已获得由中国电子信息行业联合会颁发的《信息系统集成及服务资质证书》。从公司角度来说，公司产品线越丰富，越能形成产品规模优势，有效降低销售、售后服务成本。从客户角度来说，集中采购公司一体化配套产品能够有效降低因软、硬件产品分别采购而形成的采购成本、维护成本、技术对接成本等。未来，公司业务将逐步拓展到新能源车、物流车、旅游车等

领域，系统集成优势将有利于公司为上述行业所需特制车辆提供整体定制服务。公司智能车载软、硬件一体化配套系统已成为公司立足市场的重要利器，也将是公司业务深入车联网领域的先发优势。

(2) 客户优势。公司是郑州宇通客车股份有限公司、厦门金龙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等国内前十名客车厂商的标准配套商。经过十余年的积累，公司凭借过硬的产品质量、领先的研发技术、丰富的产品种类、良好的售后服务等方面的综合实力获得了客户的一致高度认可，通过了客车厂商严格的标准配套商测试，与客车厂商建立了长期稳固的合作关系。相较于竞争对手，公司与客车厂商的良好关系为公司带来了最新的行业发展趋势，使公司研发产品能够与时俱进，为公司持续稳定盈利、巩固市场份额、推广创新产品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3) 研发与技术优势。研发与技术优势是公司持续保持产品市场竞争力的有力保障。公司设立了信息中心、研发中心和技术部，分别负责车载软件、车载电气、车载部件产品系列品系列的开发应用。研发团队共有 122 人，占公司总人数的 14.04%。其中，本科及以上学历占 54.10%，硕士及以上学历占 7.38%，人员结构稳定，配备齐整，实力突出。研发人员的绩效考核指标与产品的市场销售情况挂钩，从而促使研发人员必须在研发产品初期就及时与客户沟通，了解市场需求。近年来，公司产品研发稳步推进，以每年 5-6 个小型产品，每两至三年 1-2 个大型产品的进度稳步前进。

(4) 人才优势。公司注重建设、培养人才梯队，与华南理工大学、广东省理工职业技术学校等院校建立了良好的校企合作关系。公司筹建了实习培训基地，帮助学校优化教学科目，并从公司内部选拔优秀员工为学生授课，让学生亲身参与实践工作。在此过程中，公司直接从实习基地选拔优秀人才，为公司长期的业务发展输送稳定可靠的人才队伍。

2、公司的竞争劣势

与同行业竞争对手相比，公司目前刚刚登陆资本市场，资本实力相对较弱，限制了公司不断扩大经营生产的能力，也导致公司未能更加迅速地拓展公司产品的应用领域。在完成资本市场的融资后，公司计划加强研发实力、新建生产基地、购买生产设备、扩大生产投入，进一步扩大公司规模、巩固公司市场份额。

(五) 持续经营评价

1、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治理机构，形成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完善的管理监督体系和高管领导下共同协作的大部制职能部门，治理机构精简高效。

2、2000 年以来，我国客车行业全面发展，虽然由于近年经济结构改革，宏观经济有所回落，客车产销量增速趋缓，但是根据中汽协的数据显示，我国客车行业总体发展态势平稳，在我国新能源客车补贴政策及大量海外订单的共同促进下，新能源客车行业快速发展。同时，在我国《道路运输业“十二五”发展规划纲要》、《国务院关于城市优先发展公共交通的指导意见》、《2012-2020 年智能交通发展战略》

等一系列产业政策的扶持指导下，我国智能公交行业顺应我国不断加快的城市化步伐，进入全面发展阶段。预计在“十三五”发展规划中，国家对交通运输行业，特别是智能交通行业的发展提出了更高的要求与标准，并逐步推进、落实“十二五”中尚未完成的目标。背靠国家战略、产业政策支持，我国各大城市也将发展绿色、经济、高效、便利的智能公交作为建立“智慧城市”的核心目标之一。

3、在智能交通方面，公司拥有完全自主知识产权的智能车载软、硬件一体化配套系统，能够为客车厂商、公交企业等客户提供全方位的一站式服务，公司业务将逐步拓展到新能源车、物流车、旅游车等领域，公司智能车载软、硬件一体化配套系统已经成为公司立足市场的重要利器，系统覆盖产品种类广、功能全面，具有较大的市场领先性；作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公司坚持加大研发经费投入，通过产品技术的不断创新开发，保持企业技术领先地位。

4、经过十余年的积累，公司与国内众多客车厂商保持良好的合作关系，并作为国内前十知名客车厂商的标准配套商，主营业务持续多年保持稳定增长，在车载智能系统系列产品大量投入市场后，近两年毛利率维持在 30%以上，主营业务收入增长率在 20%以上，净利润增长率在 60%以上。

综上所述，公司具备持续经营能力，不存在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不利风险。

二、风险因素

（一）持续到本年度的风险因素

1、宏观经济下滑带来市场需求疲软的风险

公司下游客户主要为客车厂商，客车的产销量将直接影响公司车载软硬件产品的销售情况。作为汽车行业的分支，客车行业也表现为周期性行业，其景气程度与宏观经济密切相关。近年来，虽然我国在新能源汽车、公共交通领域出台了一系列利好政策，但我国低迷的宏观经济仍对客车行业的发展带来一定的冲击，同时也对客车车载软硬件行业的发展带来不利的影响。若我国宏观经济继续下行，或者政策利好逐步消失，客车厂商会面临订单不足的问题，从而减少对于客车车载软硬件的需求，对公司业务发展将产生不利的影响。

采取措施：公司将继续保持与现有各大客车厂商、公交企业良好的合作关系，并不断积极拓展全国各省、市的客车厂商、公交企业客户，进一步丰富公司客户群体，持续加大研发投入，通过技术创新提高市场占有率，不断增强公司盈利能力。

2、税收优惠政策变化的风险

公司目前享受的税收优惠：本公司 2015 年 10 月 10 日复审通过获得新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为 GF201544000246，有效期三年，2015 年度、2016 年度及 2017 年度减按 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上述税收优惠政策对公司的发展、经营业绩起到重要的促进作用，若未来国家调整有关高新技术企

业的相关优惠政策，公司不能享受 15% 的优惠税率，公司负担的税负水平将上升进而影响公司的盈利能力。

采取措施：公司将紧跟市场发展趋势、持续加大研发投入，不断开发新产品、开发产品新功能，提升产品附加值，增加公司产品利润率，通过技术创新提高市场占有率，不断增强公司盈利能力；积极拓展公交多媒体发布系列业务，扩大企业业务范围，增加收入来源；充分发挥现有优势。

（二）报告期内新增的风险因素

1、新能源汽车行业政策变化的风险

2016 年初，国家财政部对 90 家主要的新能源汽车生产企业进行了骗取谋取新能源汽车补贴的专项检查；2016 年 9 月，国家财政部对苏州吉姆西客车制造有限公司、金龙联合汽车工业（苏州）有限公司、深圳市五洲龙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奇瑞万达贵州客车股份有限公司、河南少林客车股份有限公司等 5 家客车企业做出通报、处罚的决定。国家查处新能源汽车企业“骗补”的目的在于及时纠错，整顿行业秩序，让新能源汽车补贴资金真正落到实处，更好地促进行业持续健康发展。在此背景下，国家将有可能再次调整新能源汽车行业的补贴政策，以达到真正促进新能源汽车行业技术进步、效率提升的目标。若新能源汽车行业补贴政策收紧，补贴资金减少、补贴标准提升、获取难度加大，且公司下游客户未能及时适应政策带来的市场变化，将可能减少对公司的产品需求量，对公司业绩产生不利的影响。

采取措施：公司将继续保持与现有各大客车厂商、公交企业良好的合作关系，并不断积极拓展全国各省、市的客车厂商、公交企业客户，进一步丰富公司客户群体；积极拓展公交多媒体发布系列业务，扩大企业业务范围，增加收入来源；充分发挥现有优势，紧跟市场发展趋势、持续加大研发投入，不断开发新产品，通过技术创新提高市场占有率，不断增强公司盈利能力。

2、对外担保事项

公司作为担保方为公司参股 7% 的恒天鑫能的全资子公司天津恒天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金额为 7,000 万元，占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净资产的 25.49%。2016 年 5 月 16 日天津恒天与经纬纺机签署《借款合同》，约定借款金额为 7,000 万元；借款日期为 2016 年 3 月 17 日至 2031 年 3 月 16 日；借款使用管理费（利率）为每年 1.2%，每年分四次支付；本金偿还从 2018 年开始每半年支付本金 270 万元直到付清本金为止。

2016 年 5 月 17 日，通达电气与经纬纺机签署《担保合同》，约定通达电气为前述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并以其持有的恒天鑫能 7% 股权及其派生权益提供质押担保。除了恒天鑫能其他股东共同提供连带担保外，担保协议还约定，待天津恒天新能源汽车研究院有限公司基本建设项目完成且固定资产产权手续办理完毕后，经纬纺机同意将天津恒天将固定资产等足额的实物资产为借款合同的付款义务提

供担保，并签署相关文件，办理相关担保手续，届时经纬纺机将解除通达电气担保合同中的股权质押担保义务。

公司实际控制人邢映彪、陈丽娜就本项担保承诺：除通达电气为关联方天津恒天新能源汽车研究院有限公司 7,000 万元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及质押担保外，本人保证通达电气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不再发生新增关联担保。若通达电气因前述关联担保事项致使权益受损，本人将承担一切损失及赔偿责任，确保通达电气不会因此遭受任何损失。

采取措施：2017 年 3 月 27 日，公司与经纬纺机签订《担保合同》的《补充合同》，合同约定双方一致同意将担保范围调整为《借款合同》项下全部债权中不高于 7%（公司持有恒天鑫能的股权比例）的部分，该《补充合同》自公司及经纬纺机内部有权机关批准之日起生效。公司已于 2017 年 4 月 13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该《补充合同》，并将提交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对非标准审计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是否被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审计报告”：	否
审计意见类型：	不适用
董事会就非标准审计意见的说明：	不适用。

第五节重要事项

一、重要事项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否	
是否存在对外担保事项	是	第五节二(二)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的情况	否	
是否存在日常性关联交易或偶发性关联交易事项	是	第五节二（四）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过的收购、出售资产事项	否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过的对外投资事项	是	第五节二（六）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过的企业合并事项	否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事项	否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是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是	第五节二（十）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否	
是否存在重大资产重组的事项	否	
是否存在媒体普遍质疑的事项	否	
是否存在自愿披露的重要事项	否	

二、重要事项详情（如事项存在选择以下表格填列）

（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无

（二）公司发生的对外担保事项：

担保对象	担保金额（元）	担保期限	担保类型 （保证、抵 押、质押）	责任类型 （一般或者 连带）	是否履行 必要决策 程序	是否 关联 担保
天津恒天新能 源汽车研究院 有限公司	70,000,000.00	2016年5月17日 -2031年3月16日	质押	连带	是	是
总计	70,000,000.00	-		-	-	-

公司作为担保方为公司参股 7% 的恒天鑫能的全资子公司天津恒天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金额为 7,000 万元，占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净资产的 25.49%。2016 年 5 月 16 日天津恒天与经纬纺机签署《借款合同》，约定借款金额为 7,000 万元；借款日期为 2016 年 3 月 17 日至 2031 年 3 月 16 日；借款使用管理费（利率）为每年 1.2%，每年分四次支付；本金偿还从 2018 年开始每半年支付本金 270 万元直到付清本金为止。

经 2016 年 4 月 29 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临时会议、2016 年 5 月 14 日召开的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16 年 5 月 17 日，通达电气与经纬纺机签署《担保合同》，约定通达电气为前述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并以其持有的恒天鑫能 7% 股权及其派生权益提供质押担保。除了恒天鑫能其他股东共同提供连带担保外，担保协议还约定，待天津恒

天新能源汽车研究院有限公司基本建设项目完成且固定资产产权手续办理完毕后,经纬纺机同意将天津恒天将固定资产等足额的实物资产为借款合同的付款义务提供担保,并签署相关文件,办理相关担保手续,届时经纬纺机将解除通达电气担保合同中的股权质押担保义务。

公司实际控制人邢映彪、陈丽娜就本项担保承诺:除通达电气为关联方天津恒天新能源汽车研究院有限公司 7,000 万元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及质押担保外,本人保证通达电气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不再发生新增关联担保。若通达电气因前述关联担保事项致使权益受损,本人将承担一切损失及赔偿责任,确保通达电气不会因此遭受任何损失。

2017 年 3 月 27 日,公司与经纬纺机签订《担保合同》的《补充合同》,合同约定双方一致同意将担保范围调整为《借款合同》项下全部债权中不高于 7% (公司持有恒天鑫能的股权比例) 的部分,该《补充合同》自公司及经纬纺机内部有权机关批准之日起生效。公司已于 2017 年 4 月 13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该《补充合同》,并将提交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对外担保分类汇总:

项目汇总	余额
公司对外提供担保 (包括公司、子公司的对外担保,不含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	70,000,000.00
公司及子公司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	-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	-
公司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 (不含本数) 部分的金额	-

(三) 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无

(四)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日常性关联交易及偶发性关联交易情况

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		
具体事项类型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1 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	-	-
2 销售产品、商品、提供或者接受劳务委托,委托或者受托销售	23,200,000.00	18,962,964.11
3 投资 (含共同投资、委托理财、委托贷款)	35,000,000.00	35,000,000.00
4 财务资助 (挂牌公司接受的)	-	-
5 公司章程中约定适用于本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类型	25,349,632.00	25,249,632.00
总计	83,549,632.00	79,212,596.11

公司根据 2016 年财务预算,按照《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制度文件的规定,于 2016 年 3 月 30 日召开的 2015 年年度董事会会议,2016 年 4 月 19 日召开的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公司 2016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预计发生销售商品关联交易合计不超过 2,320 万元;向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委托贷款关联交易合计不超过 3,500 万元;作为被担保方发生关联担保合计不超

过 2,500 万元；发生厂房租赁关联交易合计不超过 349,632 元。

报告期内，实际发生销售商品关联交易 18,962,964.11 元，未超过销售商品关联交易预计总额度；发生委托贷款关联交易 5500 万元，超过了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日常性关联交易额度，已经按照《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文件规定，于 2016 年 12 月 9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2016 年 12 月 24 日召开的 2016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超出部分委托贷款 2,000 万元事项；实际发生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共同为公司提供关联担保 2,490 万元，未超过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日常性关联交易额度；实际发生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陈丽娜为公司提供关联担保 7,000 万元，实际发生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邢映彪为公司提供关联担保 6,500 万元；已经按照《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文件规定，于 2016 年 12 月 9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2016 年 12 月 24 日召开的 2016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偶发性关联担保 13,500 万元事项；实际发生厂房租赁关联交易 349,632 元，未超过厂房租赁预计总额度。

偶发性关联交易事项

关联方	交易内容	交易金额	是否履行必要决策程序
陈丽娜	委托贷款	20,000,000.00	是
陈丽娜	关联担保	70,000,000.00	是
邢映彪	关联担保	65,000,000.00	是
广州思创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采购交易	324,270.00	是
湖北新楚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交易	5,967,399.49	是
天津恒天新能源汽车研究院有限公司	关联担保	70,000,000.00	是
江西凯马百路佳客车有限公司	销售交易	2,886,110.85	是
总计	-	234,177,780.34	-

报告期内发生超出日常性关联交易委托贷款 2,000 万元，该委托贷款资金主要用于补充公司的流动资金，满足业务发展的临时资金需求；实际发生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共同为公司提供关联担保 2,490 万元，未超过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日常性关联交易额度；实际发生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陈丽娜为公司提供关联担保 7,000 万元，实际发生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邢映彪为公司提供关联担保 6,500 万元，上述担保主要为公司流动资金贷款担保、满足业务发展的临时资金需求；与广州思创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发生采购交易 324,270.00 元，涉及金额较小，对公司生产经营无重大影响；与湖北新楚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发生销售交易 5,967,399.49 元，为湖北新楚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向公司采购产品，对公司生产经营有积极影响；已经按照《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文件规定，于 2016 年 12 月 9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2016 年 12 月 24 日召开的 2016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超出部分委托贷款 2,000 万元事项、陈丽娜为公司提供关联担保 7,000 万元事项、邢映彪为公司提供关联担保 6,500 万元事项、与广州思创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324,270.00 元采购交易事项及与湖北新楚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5,967,399.49 元

销售交易事宜。

报告期内发生对外关联担保 7,000 万元，已经按照《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文件规定，于 2016 年 4 月 29 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临时会议、2016 年 5 月 14 日召开的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对天津恒天新能源汽车研究院有限公司提供 7,000 万元担保的议案。

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江西凯马百路佳客车有限公司发生销售交易 2,886,110.85 元，为江西凯马百路佳客车有限公司向公司采购产品，对公司生产经营有积极影响；已经按照《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文件规定，于 2018 年 5 月 10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2018 年 5 月 29 日召开的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与江西凯马百路佳客车有限公司 2,886,110.85 元销售交易事宜。

（五）收购、出售资产事项

无

（六）对外投资事项

1、报告期内，公司因业务发展需要，于 2016 年 3 月设立全资子公司通达电气（香港）投资有限公司，主营业务为公交车乘客信息管理系统、LED 动态电子路牌、车载内饰照明灯产品的销售，主要负责海外市场的开拓，暂无业务收入，对公司业务连续性、管理层稳定性无影响。该事项已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披露；

2、报告期内，公司因业务发展需要，于 2016 年 8 月参与设立参股公司天津英捷利汽车技术有限责任公司，认缴注册资本 999.9 万元，公司于 2016 年 12 月 28 日完成出资，持股比例 33.33%；主营业务为电动汽车零配件开发、生产、销售及技术服务，报告期内实现累计销售收入 398.72 万元，未取得利润分红。该参股公司的设立，完善了公司产业链，对公司业务连续性、管理层稳定性无影响。该事项已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披露；

3、报告期内，公司因业务发展需要，于 2016 年 6 月设立全资孙公司广州通巴达电气科技有限公司，主营业务为汽车零部件制造，为公司提供产品生产基地，暂无业务收入，对公司业务连续性、管理层稳定性无影响。该事项已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披露。

（七）企业合并事项

无

（八）股权激励计划在本年度的具体实施情况

无

（九）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邢映彪、陈丽娜于 2016 年 3 月 16 日出具了有关社保和公积金的承诺函，承诺“如公司将来被任何有权机构要求补缴住房公积金或因此受到任何行政处罚或经济损失，本人将承担全部费用、罚金和经济损失。”

履行情况：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形。

2、实际控制人邢映彪于 3 月 16 日就公司历史沿革瑕疵事项出具承诺函：承诺若存在因虚假陈述而引起的任何形式的权属纠纷，邢映彪愿承担一切赔偿责任。

履行情况：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形。

3、公司实际控制人邢映彪、陈丽娜就本项担保承诺：除通达电气为关联方天津恒天新能源汽车研究院有限公司 7,000 万元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及质押担保外，本人保证通达电气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不再发生新增关联担保。若通达电气因前述关联担保事项致使权益受损，本人将承担一切损失及赔偿责任，确保通达电气不会因此遭受任何损失。

履行情况：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形。

4、公司全体股东承诺，股东持有的股份均不存在质押或其他争议事项。

履行情况：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形。

5、2015 年 11 月 10 日，华生源出具《武汉华生源新材料有限公司关于债务清偿和担保的说明》，华生源股东通达电气承诺：华生源公司减资前的债务由原股东按减资前的出资额和出资比例承担；减资后的债务由股东按减资后的出资额和出资比例承担。

履行情况：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形。

6、公司全体发起人于 2016 年 3 月 16 日分别出具承诺函，承诺“如根据国家法律、法规、税收征管规定或税收征管机关的要求，本人须就通达电器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之事宜缴纳相关的个人所得税，则其将自行履行纳税义务，并自行承担由此引起的全部滞纳金或罚款；如因此导致公司承担责任或遭受损失，其将及时、足额地向公司赔偿其所发生的与此有关的所有损失”。

履行情况：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形。

7、公司未分配利润转增股本涉及的股东于 2016 年 3 月 16 日分别出具承诺函，承诺“如根据国家法律、法规、税收征管规定或税收征管机关的要求，其须就通达电气 2015 年 2 月以未分配利润转增股本之事宜缴纳相关的个人所得税，则其将自行履行纳税义务，并自行承担由此引起的全部滞纳金或罚款；如因此导致公司承担责任或遭受损失，其将及时、足额地向公司赔偿其所发生的与此有关的所有损失”。

履行情况：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形。

8、公司已经出具《承诺书》，承诺不在被驳回类别商品或服务上使用被驳回商标，其中正在申请复审的商标，在未通过复审前停止在被驳回类别上使用。实际控制人承诺，如果公司因使用上述被驳回或被部分驳回商标被相关权利人追究法律责任，进而致使公司遭受损失的，该损失由实际控制人全部承担。

履行情况：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形。

9、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邢映彪、陈丽娜已于 2016 年 4 月 20 日出具《关于督促公司依法办理排污许可手续等事项的承诺函》，承诺：（1）全面负责落实并督促公司办理完毕建设项目环评批复、环评验收手续及排污许可证；（2）如公司因环保原因被政府部门处罚并导致公司因此遭受经营损失的，则由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邢映彪和陈丽娜将承担全部费用、罚金和经济损失；在公司必须先行支付相关费用、罚金的情况下，邢映彪和陈丽娜将及时向公司给予全额补偿，以确保公司不会因此遭受任何损失。

履行情况：公司已经于 2016 年 4 月 25 日取得《广州市排放污染物许可证》，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形。

10、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以及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已经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承诺：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任职期间）本人及本人实际控制的除公司以外的公司（或企业）未并将不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或境外，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参与任何与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构成竞争的任何业务或活动；如因不可抗力或意外时间发生之时本人控制的企业与公司同业竞争不可避免时，公司有权要求以任何适当方式消除该等竞争，包括但不限于由公司以市场价格购买本人持有的相关企业的股权等；并承诺，如有违反，将承担赔偿责任。

履行情况：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形。

11、公司实际控制人陈丽娜、邢映彪承诺，公司两处租赁房产未完成备案手续如未来相关行政税务部门因未及时进行租赁房产备案而追溯公司责任时，由其个人承担相关财务损失。

履行情况：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形。

12、方海升于 2015 年 12 月 17 日签订《通达电气定向增资协议书》，认购通达电气 341,040 股新股，并自愿承诺该次所认购股份自完成工商登记之日（2015 年 12 月 24 日）起锁定 3 年，该等 341,040 股股票属于自愿限售股份。

履行情况：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形。

（十）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资产情况

项 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应收票据	16,667,282.13	质押
合 计	16,667,282.13	

--

(十一) 调查处罚事项

无

(十二) 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无

(十三) 媒体普遍质疑事项

无

(十四) 自愿披露重要事项

无

第六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普通股股本结构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41,461,013	27.37	1,481,100	42,942,113	28.35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34,239,063	22.61	97,250	34,336,313	22.67
	董事、监事、高管	35,141,613	23.20	917,750	36,059,363	23.81
	核心员工	-	-	-	-	-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110,000,227	72.63	-1,481,100	108,519,127	71.65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103,106,187	68.07	-97,250	103,008,937	68.01
	董事、监事、高管	109,095,837	72.03	-917,750	108,178,087	71.42
	核心员工	-	-	-	-	-
总股本		151,461,240	-	-	151,461,24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55

(二)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股)	持股变动 (股)	期末持股数 (股)	期末持 股比例%	期末持有限 售股份数量 (股)	期末持有无限 售股份数量 (股)
1	邢映彪	73,340,400	-	73,340,400	48.4219	55,005,300	18,335,100
2	陈丽娜	64,004,850	-	64,004,850	42.2582	48,003,637	16,001,213
3	陈永锋	896,700	-	896,700	0.5920	672,525	224,175
4	何俊华	896,700	-	896,700	0.5920	672,525	224,175
5	蔡琳琳	831,600	-	831,600	0.5491	623,700	207,900
6	傅华波	789,600	-	789,600	0.5213	592,200	197,400
7	郑家伟	789,600	-	789,600	0.5213	592,200	197,400
8	王培森	789,600	-	789,600	0.5213	592,200	197,400
9	林智	768,600	-	768,600	0.5075	576,450	192,150
10	劳中建	682,500	-	682,500	0.4506	511,875	170,625
合计		143,790,150	-	143,790,150	94.9352	107,842,612	35,947,538

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陈丽娜与邢映彪为夫妻关系；陈丽娜与陈永锋为姐弟关系。

二、优先股股本基本情况

无

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自然人邢映彪持有公司 73,340,400 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48.4219%，为公司第一大股东。陈丽娜持有公司 64,004,850 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42.2582%，二人为夫妻关系；陈丽娜担任股份公司董事长兼财务总监，邢映彪担任公司副董事长兼总经理，二人所享有的表决权已足以对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故邢映彪、陈丽娜共同为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情况如下：

1、邢映彪，1963 年 4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1984 年 7 月至 1988 年 2 月，就职于洛阳拖拉机研究所，任工程师；1988 年 2 月至 1991 年 3 月，就职于万宝广州电气厂，任科长；1991 年 3 月至 1993 年 12 月，就职于万宝集团，任科长；1994 年 1 月至 2013 年 5 月，先后任通达电器厂长、监事、总经理；现任股份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

2、陈丽娜，1964 年 11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1989 年 7 月起至今，就职于华南理工大学，任讲师；1995 年 8 月至 2013 年 5 月，任通达电器厂长、执行董事；现任股份公司董事长、财务总监。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无变化。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报告期内，邢映彪、陈丽娜共同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详见本节之“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之“(一) 控股股东情况”。

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无变化。

四、股份代持情况

无

第七节 融资及分配情况

一、挂牌以来普通股股票发行情况

经 2017 年 2 月 17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以及 2017 年 3 月 6 日召开的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公司计划对确定对象的 13 名核心员工共计发行股票不超过 892,000 股 (含 892,000 股), 融资额不超过 4,460,000 元 (含 4,460,000 元)。

二、债券融资情况

无

三、间接融资情况

融资方式	融资方	融资金额(元)	年利率%	存续时间	是否违约
抵押贷款	广州银行岭南支行	4,500,000	6.80	2016.12.26-2017.06.26	否
科创委扶持信贷	广州银行岭南支行	20,000,000	6.18	2016.12.08-2018.12.08	否
抵押贷款	广州银行岭南支行	3,000,000	6.80	2016.12.01-2017.07.01	否
抵押贷款	广州银行岭南支行	4,000,000	6.80	2016.10.24-2017.03.24	否
抵押贷款	广州银行岭南支行	4,000,000	6.80	2016.09.30-2017.03.30	否
委托贷款	广州银行岭南支行	15,000,000	5.66	2016.08.04-2017.08.04	否
委托贷款	广州银行岭南支行	5,000,000	5.66	2016.07.28-2017.07.28	否
委托贷款	广州银行岭南支行	5,000,000	5.66	2016.07.28-2017.07.28	否
委托贷款	广州银行岭南支行	5,000,000	5.66	2016.06.03-2017.06.03	否
委托贷款	广州银行岭南支行	5,000,000	5.66	2016.06.03-2017.06.03	否
抵押贷款	广州银行岭南支行	2,000,000	4.35	2016.06.30-2016.11.30	否
抵押贷款	中国建设银行广州白云支行	5,000,000	5.22	2016.07.05-2017.07.04	否
委托贷款	广州银行岭南支行	5,000,000	5.66	2016.06.27-2017.06.27	否
委托贷款	广州银行岭南支行	5,000,000	5.66	2016.06.24-2017.06.24	否
抵押贷款	广州银行岭南支行	4,000,000	4.35	2016.06.24-2016.11.24	否
抵押贷款	广州银行岭南支行	4,000,000	4.35	2016.06.24-2016.11.24	否
抵押贷款	广州银行岭南支行	4,500,000	6.80	2016.06.21-2017.02.21	否
抵押贷款	广州银行岭南支行	4,500,000	6.80	2016.06.15-2016.12.15	否
委托贷款	广州银行岭南支行	5,000,000	5.66	2016.05.31-2017.05.31	否
委托贷款	广州银行岭南支行	5,000,000	4.35	2016.04.29-2016.10.29	否
担保贷款	中国工商银行广州西华路支行	5,000,000	5.66	2016.03.28-2017.03.23	否
合计	-	119,500,000	-	-	-

四、利润分配情况

股利分配日期	每 10 股派现数（含税）	每 10 股送股数（股）	每 10 股转增数（股）
-	-	-	-

第八节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学历	任期	在公司是否领取薪水
陈丽娜	董事长、财务总监	女	53	硕士	2013年6月-2016年6月； 2016年6月-2019年6月。	是
邢映彪	副董事长、总经理	男	54	本科	2013年6月-2016年6月； 2016年6月-2019年6月。	是
郑家伟	董事、常务副总经理	男	68	大专	2013年6月-2016年6月； 2016年6月-2019年6月。	是
陈永锋	董事、副总经理	男	50	本科	2013年6月-2016年6月； 2016年6月-2019年6月。	是
何俊华	董事、副总经理	男	40	本科	2013年6月-2016年6月； 2016年6月-2019年6月。	是
王培森	董事、董事会秘书、 副总经理	男	35	硕士	2013年6月-2016年6月； 2016年6月-2019年6月。	是
蔡琳林	董事、副总经理	男	35	本科	2013年6月-2016年6月； 2016年6月-2019年6月。	是
林智	监事会主席	男	36	本科	2013年6月-2016年6月； 2016年6月-2019年6月。	是
劳中建	监事	男	36	硕士	2013年6月-2016年6月； 2016年6月-2019年6月。	是
傅华波	监事	男	38	大专	2013年6月-2016年6月； 2016年6月-2019年6月。	是
毛祥波	监事	男	35	高中	2013年6月-2016年6月； 2016年6月-2019年6月。	是
董事会人数：						7
监事会人数：						4
高级管理人员人数：						7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间关系及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关系：

陈丽娜与邢映彪为夫妻关系； 陈丽娜与陈永锋为姐弟关系； 陈丽娜、邢映彪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二) 持股情况

姓名	职务	年初持普通股股数（股）	数量变动（股）	年末持普通股股数（股）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陈丽娜	董事长、财务总监	64,004,850	-	64,004,850	42.2582	-
邢映彪	副董事长、总经理	73,340,400	-	73,340,400	48.4219	-
郑家伟	董事、常务副总经理	789,600	-	789,600	0.5213	-
陈永锋	董事、副总经理	896,700	-	896,700	0.5920	-
何俊华	董事、副总经理	896,700	-	896,700	0.5920	-
王培森	董事、董事会秘书、 副总经理	789,600	-	789,600	0.5213	-
蔡琳琳	董事、副总经理	831,600	-	831,600	0.5490	-
林智	监事会主席	768,600	-	768,600	0.5075	-
劳中建	监事	682,500	-	682,500	0.4506	-
傅华波	监事	789,600	-	789,600	0.5213	-
毛祥波	监事	447,300	-	447,300	0.2953	-
合计	-	144,237,450	-	144,237,450	95.2304	-

(三) 变动情况

信息统计	董事长是否发生变动	否
	总经理是否发生变动	否
	董事会秘书是否发生变动	否
	财务总监是否发生变动	否

二、员工情况

(一) 在职员工（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基本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管理人员	115	110
生产人员	376	505
采购人员	6	7
销售人员	13	28
技术人员	154	206
员工总计	664	856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	-
硕士	13	13
本科	60	73
专科	87	103
专科以下	504	667
员工总计	664	856

人员变动、人才引进、培训、招聘、薪酬政策、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等情况：

1、人员变动及人才引进、招聘情况报告期内，公司人员数因业务需求有较快增长，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在册员工 869 人，较期初增加 205 人，新增员工中 63%以上为生产人员。此外，根据公司战略需要完成人才结构优化，通过高端人才引进渠道，公司扩大了技术人员队伍。公司坚持公开招聘、平等竞争、择优录用的原则，有针对性的在全国各地通过多种渠道发布招聘通知，招聘优秀人才并提供与其自身价值相适应的岗位。新员工入司后，公司都给予持续关注和企业文化、专业技能上的引导与培养。

2、公司视员工为公司最宝贵的财富，将员工的成长与发展作为衡量公司成功与否的重要标志。公司为员工营造简单、透明的工作氛围，建立员工职业生涯发展计划、培训深造计划，为每一位员工提供适合的职业发展通道。公司培训工作以员工实际需求为指引，由各科室根据工作需求制定培训计划，由人力资源科部分参与组织和管理，系统性实施培训。

3、薪酬政策方面，公司职工薪酬包括月度工资及过节福利。

（二）核心员工

	期初员工数量	期末员工数量	期末普通股持股数量	期末股票期权数量
核心员工	-	-	-	-

核心技术团队或关键技术人员的基本情况及其变动情况：

无

第九节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事项	是或否
年度内是否建立新的公司治理制度	是
董事会是否设置专业委员会	否
董事会是否设置独立董事	否
投资机构是否派驻董事	否
监事会对本年监督事项是否存在异议	否
管理层是否引入职业经理人	否
会计核算体系、财务管理、风险控制及其他重大内部管理制度本年是否发现重大缺陷	否
是否建立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否

一、公司治理

（一）制度与评估

1、公司治理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依据《公司法》、《证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公司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有效的内控管理体系，确保公司规范运作。公司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建立了三会治理结构。通过制定《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等，进一步完善了公司的重大事项分层决策制度。公司三会的相关人员均符合《公司法》规定的任职要求，能按照三会议事规则履行其权利和义务，并严格按照三会议事规则对关联交易等须经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审议的公司治理事项进行审议。三会相关人员能够严格执行三会决议，公司三会会议记录要件齐备、内容完整、签署正常，相关会议文件保存完整；监事会能够依法发挥监督作用，具备法定监督职能。本年度公司制定建立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制度，此事项已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予以披露。报告期内，公司建立了行之有效的内控管理体系。通过建立和完善公司内控制度，公司明确了内部监管工作的职能和运作程序，强化了管理人员和员工在处理公司事务时应“程序合法、操作规范”的工作责任意识，促进了公司整体管理水平的提高。

2、公司治理机制是否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和平等权利的评估意见

公司股东大会的召集、通知、召开方式、表决程序、决议内容及会议记录等方面均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要求规范运作。公司治理机制中，三会互相牵制，监事会也对公司董事会及高管的决策起到了监督作用，保证公司股东的利益不被侵害。公司现有的治理机制注重保护股东权益，能给公司大小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能够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

3、公司重大决策是否履行规定程序的评估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重大生产经营决策、投资决策、财务决策等均按照公司章程及内部控制制度进行决策，履行了相应法律程序。公司重要的人事变动、对外投资、融资、关联交易、担保等事项均按照《公司章程》及有关内控制度规定的程序和规则进行；公司于2016年12月9日召开的第二届第五次董事会会议、2016年12月24日召开的2016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对公司与控股股东陈丽娜超出日常性关联交易审议额度的委托贷款事项、控股股东陈丽娜为公司提供关联担保事项、控股股东邢映彪为公司提供关联担保事项、追认公司于2016年度内与联营企业广州思创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发生的小额采购交易、追认公司于2016年度内与关联方湖北新楚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的销售交易进行了审议，未出现其他违法、违规现象和重大缺陷。

4、公司章程的修改情况

2016年3月12日，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等议案，2016年4月14日完成修订后公司章程的工商备案；本次章程修订对《公司章程》进行了整体的修改和完善。

2016年3月12日，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公司股票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开转让后适用的公司章程的议案》等议案，公司2016年12月30日完成挂牌后，于2017年1月12日完成公司股票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开转让后适用的公司章程的工商备案，本次章程变更，主要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以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章程必备条款》等法律法规要求对章程内容进行了修改和完善。

（二）三会运作情况

1、三会召开情况

会议类型	报告期内会议召开的次数	经审议的重大事项（简要描述）
董事会	12	<p>2016年2月16日,第一届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出资设立通达电气(香港)投资有限公司的议案》</p> <p>2016年2月26日,第一届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申请股票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开转让的议案》、《关于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申请股票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开转让具体事宜的议案》、《关于确定公司股票本次挂牌公开转让方式的议案》、《关于制定公司股票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开转让后</p>

适用的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制定公司对外投资融资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制定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制定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制定公司关联方资金往来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制定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制定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制定公司总经理工作细则的议案》、《关于制定公司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的评估》、《关于召开公司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2016 年 3 月 4 日，第一届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借款用于公司经营的议案》；

2016 年 3 月 30 日，第一届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5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4 和 2015 年度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关于预计公司 2016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续聘 2016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召开公司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2016 年 4 月 29 日，第一届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设立孙公司的议案》、《关于公司对外担保的议案》、《关于召开公司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2016 年 5 月 18 日，第一届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出资设立天津英捷利汽车技术有限责任公司的议案》；

2016 年 6 月 5 日，第一届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换届选举第二届董事会成员的议案》、《关于召开公司

		<p>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p> <p>2016 年 6 月 20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副董事长的议案》、《关于聘任邢映彪为公司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陈丽娜为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关于聘任王培森为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关于聘任郑家伟为公司常务副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王培森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蔡琳琳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陈永锋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何俊华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p> <p>2016 年 7 月 1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广州通巴达电气科技有限公司购买土地使用权的议案》；</p> <p>2016 年 7 月 16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受托经营深圳恒天新能源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的议案》、《关于召开公司 201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p> <p>2016 年 9 月 29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4 年度、2015 年度、2016 年 1-6 月合并审计报告的议案》；</p> <p>2016 年 12 月 9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放弃优先购买北京恒天鑫能新能源汽车技术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关于公司与控股股东陈丽娜关联贷款交易事项的议案》、《关于追认公司偶发性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关于召开公司 2016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p>
监事会	4	<p>2016 年 3 月 30 日，2015 年度监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4 和 2015 年度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6 年度财务</p>

		<p>预算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关于预计公司 2016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p> <p>2016 年 6 月 5 日，第一届监事会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换届选举第二届监事会成员的议案》；</p> <p>2016 年 6 月 20 日，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p> <p>2016 年 12 月 9 日，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控股股东陈丽娜关联贷款交易事项的议案》、《关于追认公司偶发性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p>
股东大会	6	<p>2016 年 3 月 12 日，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申请股票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开转让的议案》、《关于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申请股票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开转让具体事宜的议案》、《关于确定公司股票本次挂牌公开转让方式的议案》、《关于制定公司股票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开转让后适用的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制定公司对外投资融资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制定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制定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制定公司关联方资金往来管理制度的议案》；</p> <p>2016 年 4 月 19 日，2015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关于预计公司 2016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续聘 2016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p>

		<p>2016 年 5 月 14 日，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设立孙公司的议案》、《关于公司对外担保的议案》；</p> <p>2016 年 6 月 20 日，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换届选举第二届董事会成员的议案》、《关于公司换届选举第二届监事会成员的议案》；</p> <p>2016 年 8 月 1 日，201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受托经营深圳恒天新能源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的议案》；</p> <p>2016 年 12 月 24 日，2016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控股股东陈丽娜关联贷款交易事项的议案》、《关于追认公司偶发性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p>
--	--	--

2、三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要求的评估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遵循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集、提案审议、通知时间、召开程序、表决和决议等事项均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决议内容没有违反《公司法》、《公司章程》及三会议事规则等规定的情形，会议程序规范。截止报告期末，上述机构和人员依法运作，未出现违法、违规现象，能够切实履行应尽的职责和义务。

（三）公司治理改进情况

公司于 2016 年 3 月 12 日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对外投资融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关联方资金往来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总经理工作细则》、《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等一系列内控制度，为企业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奠定了基础。

（四）投资者关系管理情况

公司在符合法律法规规范的前提下，建立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对公司和投资者、潜在投资者沟通的具体方式方法做出了规定。建立了《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严格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发布的相关规则制度做好信息披露工作，确保公司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便于投资者及潜在投资者及时获知与公司经营相关的重大信息。

严格按照持续信息披露的规定与要求，按时编制并披露各期定期报告，披露公司股东大会决议、董

事会决议、监事会决议和其他重要信息等临时报告，确保股东及潜在投资者及时、准确地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内控和财务状况等重要信息。

（五）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本年度内履行职责时所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如有）

无

二、内部控制

（一）监事会就年度内监督事项的意见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未发现公司存在重大风险事项，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二）公司保持独立性、自主经营能力的说明

1、公司的业务独立

公司的经营范围为“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不含汽车发动机制造）；汽车零部件批发；汽车零部件零售；电子、通信与自动控制技术研究、开发；电子元件及组件制造；电子元器件批发；电子元器件零售；保险箱、柜、库门及钱箱的制造；五金产品批发；金属制品批发；金属压力容器制造；金属包装容器制造；货物进出口（专营专控商品除外）；技术进出口；五金零售；普通货物运输（搬家运输服务）。”公司的实际经营未超出其经营范围。

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业务系统，拥有与上述业务经营相适应的生产和管理人员及组织机构，具有与其生产经营相适应的场所、人员、设备。公司具备自主经营能力，能够独立承担风险与责任。目前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同业竞争及业务被控制的情况。

综上，公司拥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和独立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公司的业务独立。

2、公司的资产独立

公司系由通达电器整体变更设立，通达电器的全部资产均由通达电气承继，不存在产权争议。

公司用于开展业务的主要资产权属清晰，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资产不存在混同的情况。公司拥有开展生产经营所需的厂房、机械设备、计算机、办公设备、车辆等固定资产，并对上述资产享有独立、完整、合法、有效的所有权，不存在产权纠纷或潜在纠纷。截至本年报披露之日，公司不存在资产和其他资源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其他关联方占用的情形，也不存在公司股东利用公司资产为股东个人债务提供担保的情形。

综上，公司主要财产权属明晰，由公司实际控制使用，公司的主要资产不存在被股东占用的情况，公司的资产独立。

3、公司的人员独立

公司具有独立的劳动、人事以及相应的社会保障等管理体系及独立的员工队伍。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产生，不存在股东、其他任何部门、单位或人员超越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作出人事任免的情形。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和财务总监等高级管理人员未在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职务，未在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公司的财务人员未在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兼职。

综上，公司拥有独立于各股东单位和其他关联方的员工，具备独立的劳动人事和工资管理机构，公司的人员独立。

4、公司的财务独立

公司依法制定了财务内部控制制度，设立了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建立了独立完善的财务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风险控制等内部管理制度。本公司聘有专门的财务人员，且财务人员未在任何关联单位兼职，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本公司独立在银行开户，并无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一个银行账户的情况。本公司独立纳税，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干预本公司资金运用的情况。

综上，公司建立了完备的财务控制制度，设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部门并配备了专门的财务人员，公司的财务独立。

5、公司的机构独立

公司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设置股东大会作为最高权力机构、设置董事会为决策机构、设置监事会为监督机构，并设有相应的办公机构和经营部门，各职能部门分工协作，形成独立的运营主体，不受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干预，与控股股东在机构设置、人员及办公场所等方面完全分开，不存在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形。

综上，公司各职能部门依照规章制度独立履行各自职能，独立负责公司的经营活动，独立行使公司经营管理职权，公司的机构独立。

（三）对重大内部管理制度的评价

1、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关于会计核算的规定，制定会计核算的具体细节制度，并按照要求进行独立核算，保证公司正常开展会计核算工作。

2、报告期内，公司严格贯彻和落实各项公司财务管理制度，在国家政策及制度的指引下，做到有序工作、严格管理，继续完善公司财务管理体系。

3、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国家法律法规、公司所处行业、经营现状和发展情况不断调整、完善风险控

制体系。

（四）年度报告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相关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重大遗漏信息等情况。公司信息披露责任人及公司管理层严格遵守《公司法》、《会计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执行情况良好。报告期内，公司尚未建立《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至目前公司尚未出现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亦未发生董事会对有关责任人采取问责及处理的情况。公司将根据《公司法》、《会计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拟于 2017 年建立《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并由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第十节财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是
审计意见	标准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编号	天健审【2017】7-172 号
审计机构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西溪路 128 号 9 楼
审计报告日期	2017 年 4 月 13 日
注册会计师姓名	杨克晶、禚文欣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变更	否
会计师事务所连续服务年限	2 年

审计报告正文：

广州通达汽车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广州通达汽车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通达电气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6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通达电气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通达电气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通达电气公司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6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杨克晶

中国·杭州

中国注册会计师：禰文欣

二〇一七年四月十三日

二、财务报表

(一)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一）1	36,353,565.32	8,406,262.2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五（一）2	83,574,033.02	19,752,611.82
应收账款	五（一）3	218,476,911.57	182,192,787.16
预付款项	五（一）4	1,848,805.63	1,913,282.21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五（一）5	4,779,867.09	4,939,458.70
存货	五（一）6	118,733,427.61	68,925,921.23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五（一）7	131,961.70	796,402.38
流动资产合计		463,898,571.94	286,926,725.79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五（一）8	21,200,000.00	21,20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五（一）9	14,705,047.45	4,207,840.17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五（一）10	21,810,603.51	15,941,119.32
在建工程	五（一）11	572,762.83	229,812.44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五（一）12	19,332,118.31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五（一）13	7,256,477.77	2,590,259.47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一）14	3,831,509.14	2,743,378.67
其他非流动资产	五（一）15	29,785.00	475,006.18
非流动资产合计		88,738,304.01	47,387,416.25
资产总计		552,636,875.95	334,314,142.0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五（一）16	79,900,000.00	53,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应付短期融资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五（一）17	16,667,282.13	7,015,782.89
应付账款	五（一）18	135,920,061.70	75,052,553.08
预收款项	五（一）19	4,358,597.61	2,115,058.7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五（一）20	8,238,785.75	6,021,000.07
应交税费	五（一）21	12,544,684.30	19,665,269.10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五（一）22	337,600.03	500,850.00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五（一）23	9,692,138.99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67,659,150.51	163,370,513.8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五（一）24	10,307,861.01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0,307,861.01	-
负债合计		277,967,011.52	163,370,513.8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五（一）25	151,461,240.00	151,461,24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五（一）26	1,906,525.30	1,906,525.3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五（一）27	21,289,422.13	10,925,863.45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五（一）28	99,560,832.09	6,218,773.1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74,218,019.52	170,512,401.87

少数股东权益		451,844.91	431,226.31
所有者权益合计		274,669,864.43	170,943,628.1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552,636,875.95	334,314,142.04

法定代表人：陈丽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丽娜

会计机构负责人：吴淑妃

(二)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0,845,767.11	7,173,688.0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82,796,433.02	19,752,611.82
应收账款	十五（一）1	217,939,576.37	182,040,862.16
预付款项		1,101,885.38	980,227.79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十五（一）2	26,911,378.99	4,275,558.70
存货		118,577,635.23	67,813,659.67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31,961.70	786,987.53
流动资产合计		478,304,637.80	282,823,595.75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4,200,000.00	4,20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五（一）3	43,422,257.04	32,916,467.26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1,415,995.25	15,378,581.07
在建工程		372,762.83	229,812.44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7,256,477.77	2,590,259.47
递延所得税资产		2,987,725.67	2,238,113.42
其他非流动资产		29,785.00	474,254.04
非流动资产合计		79,685,003.56	58,027,487.70
资产总计		557,989,641.36	340,851,083.4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79,900,000.00	53,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			

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6,667,282.13	7,015,782.89
应付账款		141,057,751.27	79,707,279.08
预收款项		4,305,997.60	1,830,108.72
应付职工薪酬		5,041,317.68	4,035,880.42
应交税费		11,499,174.09	18,947,783.57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6,058,283.04	6,490,000.00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9,692,138.99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74,221,944.8	171,026,834.6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0,307,861.01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0,307,861.01	-
负债合计		284,529,805.81	171,026,834.68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51,461,240.00	151,461,24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918,874.24	1,918,874.2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1,289,422.13	10,925,863.45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98,790,299.18	5,518,271.08
所有者权益合计		273,459,835.55	169,824,248.7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合计		557,989,641.36	340,851,083.45

(三)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五（二）1	577,612,164.66	399,653,633.94
其中：营业收入	五（二）1	577,612,164.66	399,653,633.94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464,138,594.05	327,253,213.53
其中：营业成本	五（二）1	387,722,986.92	270,935,166.98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五（二）2	4,075,139.25	2,369,503.74
销售费用	五（二）3	21,920,376.14	19,351,653.50
管理费用	五（二）4	34,115,014.43	22,401,546.88
财务费用	五（二）5	11,410,392.20	7,175,555.47
资产减值损失	五（二）6	4,894,685.11	5,019,786.96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二）7	538,175.88	416,708.19
其中：对联营企业企业的投资收益		498,207.28	-430,272.56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14,011,746.49	78,817,128.60
加：营业外收入	五（二）8	7,425,660.01	1,499,100.1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1,593.27	
减：营业外支出	五（二）9	792,403.36	334,165.74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609,817.59	163,109.37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20,645,003.14	73,982,062.96
减：所得税费用	五（二）10	16,918,766.89	9,262,234.16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3,726,236.25	64,719,828.80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03,705,617.65	64,688,367.88
少数股东损益		20,618.60	31,460.92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归属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03,726,236.25	64,719,828.8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03,705,617.65	64,688,367.88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0,618.60	31,460.92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0.68	0.43
(二) 稀释每股收益		0.68	0.43

法定代表人：陈丽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丽娜

会计机构负责人：吴淑妃

(四)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十五（二）1	570,996,298.77	397,475,039.04
减：营业成本	十五（二）1	386,083,378.89	271,056,587.72
税金及附加		3,394,092.45	1,997,785.53
销售费用		20,364,535.76	18,541,377.63
管理费用	十五（二）2	31,245,769.61	22,122,978.37
财务费用		11,345,867.40	7,173,585.19
资产减值损失		4,749,156.52	4,981,111.96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五（二）3	498,207.28	416,708.19
其中：对联营企业企业的投资收益		498,207.28	-430,272.56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14,311,705.42	72,018,320.83
加：营业外收入		7,017,050.84	1,494,734.07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1,593.27	
减：营业外支出		687,485.86	334,019.63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605,373.15	163,109.37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20,641,270.40	73,179,035.27
减：所得税费用		17,005,683.62	9,211,864.82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3,635,586.78	63,967,170.45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03,635,586.78	63,967,170.45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二) 稀释每股收益			

(五)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63,359,778.98	398,380,839.78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三）1	11,751,644.04	2,527,530.0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75,111,423.02	400,908,369.7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99,152,738.48	218,129,640.05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3,115,986.61	36,607,295.51
支付的各项税费		51,217,850.74	27,446,835.4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三）2	34,679,300.66	31,159,165.2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38,165,876.49	313,342,936.2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五（三）5（1）	36,945,546.53	87,565,433.5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8,240,518.72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846,980.7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221,628.29	160,7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8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021,628.29	49,248,199.4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1,687,103.00	10,286,871.61
投资支付的现金		9,999,000.00	64,990,936.07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00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8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5,486,103.00	76,277,807.6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464,474.71	-27,029,608.2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881,6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1,029,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01,500,000.00	68,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三）3		10,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1,500,000.00	79,881,6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4,600,000.00	75,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5,435,398.72	4,144,738.89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三）4		81,035,936.9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0,035,398.72	160,180,675.8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464,601.28	-80,299,075.8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629.93	658.89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7,947,303.03	-19,762,591.6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五（三）4（2）	8,406,262.29	28,168,853.9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五（三）4（2）	36,353,565.32	8,406,262.29

法定代表人：陈丽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丽娜

会计机构负责人：吴淑妃

(六)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56,398,908.54	394,964,045.25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481,376.90	1,731,451.4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67,880,285.44	396,695,496.7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31,461,519.22	229,798,878.0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2,035,596.80	20,845,873.55
支付的各项税费		44,658,427.82	24,299,234.1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3,148,444.37	29,651,223.8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31,303,988.21	304,595,209.5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576,297.23	92,100,287.1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8,240,518.72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846,980.7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221,628.29	160,7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21,628.29	49,248,199.4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2,093,077.70	9,660,022.83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007,582.50	74,061,936.07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991,417.5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5,092,077.70	83,721,958.9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870,449.41	-34,473,759.4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852,6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01,500,000.00	68,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1,500,000.00	82,852,6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4,600,000.00	75,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5,435,398.72	4,144,738.89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00,000.00	81,035,936.9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0,535,398.72	160,180,675.8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964,601.28	-77,328,075.8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629.93	658.89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3,672,079.03	-19,700,889.2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173,688.08	26,874,577.3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0,845,767.11	7,173,688.08

(七)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51,461,240.00				1,906,525.30				10,925,863.45		6,218,773.12	431,226.31	170,943,628.1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51,461,240.00				1,906,525.30				10,925,863.45		6,218,773.12	431,226.31	170,943,628.1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363,558.68		93,342,058.97	20,618.60	103,726,236.25
（一）综合收益总额											103,705,617.65	20,618.60	103,726,236.2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0,363,558.68		-10,363,558.68		
1. 提取盈余公积									10,363,558.68		-10,363,558.68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151,461,240.00				1,906,525.30				21,289,422.13		99,560,832.09	451,844.91	274,669,864.43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71,962,000.00				1,378,687.15				4,529,146.40		37,879,622.29	-3,956.46	115,745,499.3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71,962,000.00				1,378,687.15				4,529,146.40		37,879,622.29	-3,956.46	115,745,499.3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9,499,240.00				527,838.15				6,396,717.05		-31,660,849.17	435,182.77	55,198,128.80
（一）综合收益总额											64,688,367.88	31,460.92	64,719,828.8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41,040.00				527,838.15							403,721.85	1,272,6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341,040.00				511,560.00							1,029,000.00	1,881,6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16,278.15							-625,278.15	-609,000.00
（三）利润分配									6,396,717.05		-17,191,017.05		-10,794,3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6,396,717.05		-6,396,717.05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0,794,300.00		-10,794,300.0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79,158,200.00										-79,158,20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79,158,200.00										-79,158,200.00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51,461,240.00				1,906,525.30				10,925,863.45		6,218,773.12	431,226.31	170,943,628.18

法定代表人：陈丽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丽娜

会计机构负责人：吴淑妃

(八)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51,461,240.00				1,918,874.24				10,925,863.45	5,518,271.08	169,824,248.7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51,461,240.00				1,918,874.24				10,925,863.45	5,518,271.08	169,824,248.7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363,558.68	93,272,028.10	103,635,586.78
（一）综合收益总额										103,635,586.78	103,635,586.7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0,363,558.68	-10,363,558.68	
1. 提取盈余公积									10,363,558.68	-10,363,558.68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151,461,240.00				1,918,874.24				21,289,422.13	98,790,299.18	273,459,835.55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71,962,000.00				1,378,687.15				4,529,146.40	37,900,317.68	115,770,151.2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71,962,000.00				1,378,687.15				4,529,146.40	37,900,317.68	115,770,151.2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9,499,240.00				540,187.09				6,396,717.05	-32,382,046.60	54,054,097.54
（一）综合收益总额										63,967,170.45	63,967,170.4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41,040.00				540,187.09						881,227.09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341,040.00				511,560.00						852,6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28,627.09						28,627.09
（三）利润分配									6,396,717.05	-17,191,017.05	-10,794,3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6,396,717.05	-6,396,717.05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0,794,300.00	-10,794,300.0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79,158,200.00									-79,158,20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79,158,200.00									-79,158,200.00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51,461,240.00				1,918,874.24			10,925,863.45	5,518,271.08	169,824,248.77	

广州通达汽车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6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一、公司基本情况

广州通达汽车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系由邢映彪、邹晓明、蔡筱林和钟锦华发起设立，于 1994 年 1 月 11 日在广州市荔湾区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总部位于广东省广州市。公司现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4010127852727XL 的营业执照，注册资本 151,461,240 元，股份总数 151,461,240 股（每股面值 1 元），其中，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108,519,877 股。公司股票已于 2016 年 12 月 3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转系统挂牌交易。

本公司属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行业。公司主要从事客车车载智能软、硬件系统的研发、生产及销售，主要为客车厂商、公交企业提供车载智能软、硬件的配套服务，是国内知名客车厂商的标准配套车载软硬件供应商，同时，公司为公交企业提供智能公交管理系统的一站式解决方案。公司产品业务主要可分为车载智能系统系列、公交多媒体发布系列、新能源汽车电机与热管理系统系列、车载部件产品系列四大板块。

本公司将广州市巴士在线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广州通融唯信机电有限公司、广州市柏理通电机有限公司、武汉华生源新材料有限公司、通达电气（香港）投资有限公司、广州通巴达电气科技有限公司 6 家子公司纳入报告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情况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合并范围的变更和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之说明。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二）持续经营能力评价

本公司不存在导致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内的持续经营假设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一）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

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 会计期间

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三) 营业周期

除房地产行业以外，公司经营业务的营业周期较短，以 12 个月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四) 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五)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公司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六)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母公司将其控制的所有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母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编制。

(七)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列示于现金流量表中的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八)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折算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金额。资产负债表日，

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外，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人民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2.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九) 金融工具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四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两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

2.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计量方法和终止确认条件

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公司按照公允价值对金融资产进行后续计量，且不扣除将来处置该金融资产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但下列情况除外：(1) 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及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2)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对金融负债进行后续计量，但下列情况除外：(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不扣除将来结清金融负债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2)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

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计量；(3) 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或没有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并将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1)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2) 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积摊销额后的余额。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与套期保值有关外，按照如下方法处理：(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在资产持有期间所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收益。(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投资收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现金股利，于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股利时计入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账面价值扣除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后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

当收取某项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或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已转移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解除时，相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了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 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2) 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公司将估值技术使用的输入值分以下层级，并依次使用：

(1)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2)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包括：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如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和收益率曲线等；市场验证的输入值等；

(3)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包括不能直接观察或无法由可观察市场数据验证的利率、股票波动率、企业合并中承担的弃置义务的未来现金流量、使用自身数据作出的财务预测等。

5. 金融资产的减值测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1) 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2) 对于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先将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区分开来，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可以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测试结果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账面价值高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表明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

- ① 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②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
- ③ 公司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 ④ 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⑤ 因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债务工具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 ⑥ 其他表明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已经发生减值的情况。

2) 表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

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以及被投资单位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公司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各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单独进行检查。对于以成本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公司综合考虑被投资单位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是否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判断该权益工具是否发生减值。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减值损失。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期后公允价值回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并计入当期损益。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期后公允价值回升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以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发生减值时，将该权益工具投资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发生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予转回。

(十) 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应收账款期末金额 100 万元以上； 其他应收款期末金额 100 万元以上。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1) 具体组合及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分析法组合	相同账龄的应收款项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
合并范围内关联往来组合	纳入合并范围内的关联方款项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分析法组合	账龄分析法
合并范围内关联往来组合	经测试未发生减值的，不计提坏账准备

(2) 账龄分析法

账龄	应收账款 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下同）	5.00	5.00
1-2 年	20.00	20.00

2-3 年	50.00	50.00
3 年以上	100.00	100.00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应收款项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与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存在显著差异。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并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对应收票据、应收利息、长期应收款等其他应收款项，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十一)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发出存货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存货类别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低值易耗品

按照使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2) 包装物

按照使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十二) 长期股权投资

1. 共同控制、重要影响的判断

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存在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认定为共同控制。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认定为重大影响。

2. 投资成本的确定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但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3) 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以债务重组方式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以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4.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理方法

(1) 个别财务报表

对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剩余股权，对被投资单位仍具有重大影响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实施共同控制的，转为权益法核算；不能再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确认为金融资产，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相关规定进行核算。

(2) 合并财务报表

1)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且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

在丧失控制权之前，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丧失对原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2)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且属于“一揽子交易”的

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十三)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

认。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专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10	18.00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5-8	10	11.25-18.00
通用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10	18.00-30.00

(十四)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则予以确认。在建工程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实际成本计量。

2.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十五) 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 当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3) 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

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十六)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年限如下：

项目	摊销年限(年)
土地使用权	50
软件	5

(十七)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核算已经支出，摊销期限在 1 年以上（不含 1 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十八) 职工薪酬

1. 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2.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分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1)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对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处理通常包括下列步骤：

1) 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作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所属期间。同时，对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2)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

的，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3) 期末，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三部分，其中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的金额。

4.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向职工提供的辞退福利，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1) 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2) 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5.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的其他长期福利，按照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将其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组成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十九) 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包括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 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1)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所有者权益。

(2)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3) 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

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公司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公司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继续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认取得服务的金额，而不考虑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减少；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减少部分作为已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取消来进行处理；如果以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了可行权条件，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不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公司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则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

(二十) 收入

1. 收入确认原则

(1) 销售商品

销售商品收入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 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2) 公司不再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不再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3)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4)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5) 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提供劳务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能够可靠估计的（同时满足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的收入，并按已经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不能

够可靠估计的，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劳务收入。

(3) 让渡资产使用权

让渡资产使用权在同时满足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收入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的收入。利息收入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使用费收入按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2.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本公司内销汽车零部件收入：在客户领用和安装下线后并收取价款或取得收款的权利时确认销售收入。外销汽车零部件收入：货物出口装船离岸时点作为收入确认时间，根据合同、报关单、提单等资料，开具发票并确认收入。模具开发销售收入：根据合同约定分情况确认，合同约定模具达产后一次性付款的，按模具验收合格达产后确认收入；合同约定模具验收达产后，按使用模具生产的产品销售量结算的，在产品销售时确认收入。公司按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销售商品收入金额。

(二十一) 政府补助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但是，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二)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 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 企业合并；(2) 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二十三) 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以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中两者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赁资产价值。在租赁期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

公司为出租人时，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以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

(二十四) 分部报告

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等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公司的经营分部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

1. 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
2. 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
3. 能够通过分析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

(二十五)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终止经营的确认标准、会计处理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已被企业处置或被企业划归为持有待售的、在经营和编制财务报表时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确认为终止经营：

- (1) 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主要经营地区；
- (2) 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计划的一部

分；

(3) 该组成部分是仅仅为了再出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本公司终止经营的情况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其他重要事项之终止经营的说明。

(二十六)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内未发生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四、税项

(一)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	3%、17%、6%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0%、16.5%、25%
营业税	应纳税营业额	5%

不同税率的纳税主体企业所得税税率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本公司	15%
广州市柏理通电机有限公司	20%
武汉华生源新材料有限公司	20%
通达电气（香港）投资有限公司	16.50%
广州通巴达电气科技有限公司	20%
除上述以外的其他纳税主体	25%

(二) 税收优惠

1. 本公司于 2015 年 10 月 10 日复审通过获得新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为 GF201544000246，有效期三年，2015-2017 年度减按 15%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2. 广州市柏理通电机有限公司、武汉华生源新材料有限公司和广州通巴达电气科技有限公司 2016 年度应纳税所得额低于 20 万元，符合小型微利企业的认定标准，其所得减按 50%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通达电气（香港）投资有限公司的利得税为 16.50%。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说明：本财务报表附注的期初数指 2016 年 1 月 1 日财务报表数，期末数指 2016 年 12 月 31 日财务报表数，本期指 2016 年 1 月 1 日—2016 年 12 月 31 日，上年同期指 2015 年 1 月 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同。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库存现金	38,993.26	241,656.34
银行存款	36,314,572.06	8,164,605.95
合计	36,353,565.32	8,406,262.29

2. 应收票据

(1) 明细情况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银行承兑汇票	78,729,033.02		78,729,033.02	19,752,611.82		19,752,611.82
商业承兑汇票	4,845,000.00		4,845,000.00			
合计	83,574,033.02		83,574,033.02	19,752,611.82		19,752,611.82

注：2016 年与 2015 年比增长约 6,382 万元，主要 12 月份到期的货款较多，下游客户主要采用承兑汇票支付，导致期末应收票据余额较大。其中，商业承兑汇票的支付方是金龙联合汽车工业（苏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州金龙”）。公司与苏州金龙为长期合作伙伴关系，且苏州金龙资质良好，因此公司接收其开具的商业承兑汇票。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情况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16,667,282.13
商业承兑汇票	
小计	16,667,282.13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情况

项目	期末终止 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 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206,780,492.59	
商业承兑汇票		5,100,000.00
小计	206,780,492.59	5,100,000.00

银行承兑汇票的承兑人是商业银行，由于商业银行具有较高的信用，银行承兑汇票到期不获支付的可能性较低，故本公司将已背书或贴现的银行承兑汇票予以终止确认。但如果该等票据到期不获支付，依据《票据法》之规定，公司仍将对持票人承担连带责任。

3. 应收账款

(1) 明细情况

1) 类别明细情况

种类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34,965,805.83	100.00	16,488,894.26	7.02	218,476,911.57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合计	234,965,805.83	100.00	16,488,894.26	7.02	218,476,911.57

(续上表)

种类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94,294,543.74	100.00	12,101,756.58	6.23	182,192,787.16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合计	194,294,543.74	100.00	12,101,756.58	6.23	182,192,787.16

2)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218,091,397.13	10,904,569.86	5.00
1-2 年	11,725,411.76	2,345,082.35	20.00
2-3 年	3,819,509.78	1,909,754.89	50.00
3 年以上	1,329,487.16	1,329,487.16	100.00
小计	234,965,805.83	16,488,894.26	7.02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 4,387,137.68 元。

(3) 应收账款金额前 5 名情况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
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	68,924,870.71	29.33	3,446,243.54
郑州宇通客车股份有限公司	54,071,180.24	23.01	2,703,559.01
厦门金龙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6,706,384.96	7.11	835,319.25
扬子江汽车集团有限公司	14,863,472.04	6.33	1,265,773.46
湖南中车时代电动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10,699,854.24	4.55	534,992.71
小计	165,265,762.19	70.33	8,785,887.97

期末余额前 5 名的应收账款合计数为 165,265,762.19 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70.33%，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合计数为 8,785,887.97 元。

其中，扬子江汽车集团有限公司是公司的关联方。

4. 预付款项

(1) 账龄分析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1 年以内	1,802,253.38	97.48		1,802,253.38	1,697,290.03	88.71		1,697,290.03
1-2 年	46,552.25	2.52		46,552.25	139,786.11	7.31		139,786.11
2-3 年					76,206.07	3.98		76,206.07
合计	1,848,805.63	100.00		1,848,805.63	1,913,282.21	100.00		1,913,282.21

(2) 预付款项金额前 5 名情况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占预付款项余额的比例(%)
深圳市东部公共交通有限公司	700,000.00	37.86
广州市白云区明亮塑料型材模具厂	136,642.78	7.39
常州海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05,000.00	5.68
厦门金迪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70,500.00	3.81
深圳市英莱拓科技有限公司	69,025.00	3.73
小计	1,081,167.78	58.48

期末余额前 5 名的预付款项合计数为 1,081,167.78 元，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58.48%。

期末预付账款余额前 5 名中无持有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款项。

5. 其他应收款

(1) 明细情况

1) 类别明细情况

种类	期末数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671,797.05	100.00	891,929.96	15.73	4,779,867.09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合计	5,671,797.05	100.00	891,929.96	15.73	4,779,867.09

(续上表)

种类	期初数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471,341.23	100.00	531,882.53	9.72	4,939,458.7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合计	5,471,341.23	100.00	531,882.53	9.72	4,939,458.70

2)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4,108,799.15	205,439.96	5.00
1-2 年	958,447.38	191,689.48	20.00
2-3 年	219,500.00	109,750.00	50.00
3 年以上	385,050.52	385,050.52	100.00
小计	5,671,797.05	891,929.96	15.73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 360,047.43 元。

(3) 其他应收款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数	期初数
押金保证金	5,191,661.64	5,436,701.85
其他	480,135.41	34,639.38
合计	5,671,797.05	5,471,341.23

(4) 其他应收款金额前 5 名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余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	是否为 关联方
比亚迪汽车工业 有限公司	保证金	2,829,692.00	1 年以内	49.89	141,484.60	否
深圳市东部公共 交通有限公司	保证金	500,000.00	1-2 年	8.82	100,000.00	否
广州市荔湾经济 技术发展有限公 司	押金	379,811.44	1 年以内	6.70	18,990.57	否
广州市龙富机器 有限公司	押金	348,338.20	2-4 年	6.14	323,338.20	否
深圳市公交广告 有限公司	保证金	200,000.00	1-2 年	3.53	40,000.00	否
小计		4,257,841.64		75.08	623,813.37	

6. 存货

(1) 明细情况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跌价 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 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41,327,101.12		41,327,101.12	32,894,393.73		32,894,393.73
在产品	880,106.68		880,106.68	1,048,899.71		1,048,899.71
库存商品	905,546.30		905,546.30	3,061,481.44		3,061,481.44
发出商品	75,620,673.51		75,620,673.51	31,921,146.35		31,921,146.35
合计	118,733,427.61		118,733,427.61	68,925,921.23		68,925,921.23

注：2016 年存货与 2015 年比增长约 4,981 万元，增幅 72.26%，主要原因是受智能公交信息化和新能源汽车补贴政策的利好影响，公司订单较多：（1）需储备原材料，2016 年原材料与 2015 年比增长约 843 万元；（2）年底发货较多，客户尚未确认收货，发出商品增加约 4,370 万元，包括郑州宇通客车股份有限公司约 2,100 万元，浙江中车电车有限公司约 828 万元，珠海广通汽车有限公司约 795 万元，安徽安凯汽车股份有限公司约 774 万元，厦门金龙旅行车有限公司约 490 万元等。

7. 其他流动资产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理财产品		
待抵扣进项税	131,961.70	796,402.38
预缴所得税		
合 计	131,961.70	796,402.38

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明细情况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按成本计量的	21,200,000.00		21,200,000.00	21,200,000.00		21,200,000.00
合计	21,200,000.00		21,200,000.00	21,200,000.00		21,200,000.00

(2)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北京恒天鑫能新能源汽车技术有限公司	4,200,000.00			4,200,000.00
扬子江汽车集团有限公司	17,000,000.00			17,000,000.00
小计	21,200,000.00			21,200,000.00

(续上表)

被投资单位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本期现金红利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北京恒天鑫能新能源汽车技术有限公司					7.00	
扬子江汽车集团有限公司					9.80	
小计						

9 长期股权投资

(1) 分类情况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合营企业投资	14,705,047.45		14,705,047.45	4,207,840.17		4,207,840.17
合计	14,705,047.45		14,705,047.45	4,207,840.17		4,207,840.17

(2) 明细情况

被投资单位	期初数	本期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合营企业					
广州思创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4,207,840.17			417,937.15	
天津英捷利汽车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9,999,000.00		80,270.13	
合计	4,207,840.17	9,999,000.00		498,207.28	

(续上表)

被投资单位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数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合营企业						
广州思创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4,625,777.32	
天津英捷利汽车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10,079,270.13	
合计					14,705,047.45	

10. 固定资产

项目	专用设备	运输工具	通用设备	合计
账面原值				
期初数	13,114,613.18	5,560,470.67	5,520,700.78	24,195,784.63
本期增加金额	8,814,755.40	685,250.05	2,699,702.93	12,199,708.38
1) 购置	7,618,174.19	685,250.05	2,690,446.52	10,993,870.76
2) 在建工程转入	1,196,581.21		9,256.41	1,205,837.62

本期减少金额	2,189,176.12	1,309,098.50	2,887,723.17	6,385,997.79
1) 处置或报废	2,189,176.12	1,309,098.50	2,887,723.17	6,385,997.79
期末数	19,740,192.46	4,936,622.22	5,332,680.54	30,009,495.22
累计折旧				
期初数	3,747,299.67	2,469,032.00	2,038,333.64	8,254,665.31
本期增加金额	2,578,673.84	521,007.93	1,409,647.14	4,509,328.91
1) 计提	2,578,673.84	521,007.93	1,409,647.14	4,509,328.91
本期减少金额	1,887,137.06	816,285.30	1,861,680.15	4,565,102.51
项目	生产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及其他设备	合计
1) 处置或报废	1,887,137.06	816,285.30	1,861,680.15	4,565,102.51
期末数	4,438,836.45	2,173,754.63	1,586,300.63	8,198,891.71
减值准备				
期初数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期末数				
账面价值				
期末账面价值	15,301,356.01	2,762,867.59	3,746,379.91	21,810,603.51
期初账面价值	9,367,313.51	3,091,438.67	3,482,367.14	15,941,119.32

11. 在建工程

(1) 明细情况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用友 ERP 系统	372,762.83		372,762.83	229,812.44		229,812.44
通巴达新厂房	200,000.00		200,000.00			
合计	572,762.83		572,762.83	229,812.44		229,812.44

(2)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工程名称	预算数	期初数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期末数
用友 ERP 系统	295,437.96	229,812.44	142,950.39			372,762.83
通巴达新厂房			200,000.00			200,000.00
空调			9,256.41	9,256.41		
切割机			521,367.53	521,367.53		

数控转塔冲床			675,213.68	675,213.68		
小计	295,437.96	229,812.44	1,548,788.01	1,205,837.62		572,762.83

(续上表)

工程名称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用友 ERP 系统		100.00				自有资金
通巴达新厂房						自有资金
空调		100.00				自有资金
切割机		100.00				自有资金
数控转塔冲床		100.00				自有资金
小计						

12. 无形资产

项目	土地使用权	合计
账面原值		
期初数		
本期增加金额	19,364,392.30	19,364,392.30
1) 购置	19,364,392.30	19,364,392.30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期末数	19,364,392.30	19,364,392.30
累计摊销		
期初数		
本期增加金额	32,273.99	32,273.99
1) 计提	32,273.99	32,273.99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期末数	32,273.99	32,273.99
减值准备		
期初数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期末数		
账面价值		
期末账面价值	19,332,118.31	19,332,118.31
期初账面价值		

期末无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

公司孙公司广州通巴达电气科技有限公司，通过竞买方式以 1,936 万元含税总价向广州市国土资源和规划委员会受让取得，位于广州开发区枝山一纵路以东、枝山二纵路以西，面积为 20,083 平方米，地块编号为:JGQ-D4-3,用途为工业用地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于 2016 年 7 月 29 日签订成交确认书，2016 年 8 月 8 日签订《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于 2016 年 8 月 29 日完成土地出让金及契税等税费缴纳，取得《土地出让金清缴证明》，2016 年 12 月 15 日取得《不动产权证书》。

该地块用于通达电气产业园建设。

13.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其他减少	期末数
自用 LED 显示屏	2,590,259.47	6,636,409.23	1,970,190.93		7,256,477.77
合计	2,590,259.47	6,636,409.23	1,970,190.93		7,256,477.77

14. 递延所得税资产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7,635,824.22	2,663,453.81	12,741,139.11	1,915,038.36
应付职工薪酬	5,658,841.47	1,168,055.33	4,200,678.07	828,340.31
合计	23,294,665.69	3,831,509.14	16,941,817.18	2,743,378.67

(2)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可抵扣亏损	81,714.59	
小计	81,714.59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年份	期末数	期初数	备注
2020 年			
2021 年	81,714.59		
小计	81,714.59		

15.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预付土地款		
预付设备款	29,785.00	475,006.18
合 计	29,785.00	475,006.18

16. 短期借款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保证借款	4,900,000.00	
保证、抵押	20,000,000.00	18,000,000.00
保证、质押	5,000,000.00	
委托借款	50,000,000.00	35,000,000.00
合计	79,900,000.00	53,000,000.00

17. 应付票据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银行承兑汇票	16,667,282.13	7,015,782.89
合计	16,667,282.13	7,015,782.89

18. 应付账款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货款	135,920,061.70	75,052,553.08

注：2016 年与 2015 年比增长约 6,086 万元，主要原因是公司营业收入增加导致采购量加大，且供应商账期延长了 3 个月。

19. 预收款项

(1) 明细情况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货款	4,358,597.61	2,115,058.72

注：2016 年与 2015 年比增长约 224 万，主要原因是预收了扬州江淮宏运客车有限公司的货款 205 万元。

20. 应付职工薪酬

(1) 明细情况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短期薪酬	6,021,000.07	51,568,708.63	49,350,922.95	8,238,785.75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3,918,739.60	3,918,739.60	
合计	6,021,000.07	55,487,448.23	53,269,662.55	8,238,785.75

注：2016 年与 2015 年比增长约 221 万，主要原因是公司为奖励员工在高产期时的工作，所提的奖金。

(2) 短期薪酬明细情况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6,021,000.07	45,551,289.46	43,333,503.78	8,238,785.75
职工福利费		1,594,495.60	1,594,495.60	
社会保险费		3,332,066.98	3,332,066.98	
其中：医疗保险费		2,776,792.08	2,776,792.08	
工伤保险费		108,208.36	108,208.36	
生育保险费		302,345.88	302,345.88	
重大医疗疾病险		144,720.66	144,720.66	
住房公积金		963,137.00	963,137.00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27,719.59	127,719.59	
小计	6,021,000.07	51,280,973.88	49,350,922.56	8,238,785.75

(3) 设定提存计划明细情况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	-----	------	------	-----

基本养老保险		3,774,354.92	3,774,354.92	
失业保险费		144,384.68	144,384.68	
小计		3,918,739.60	3,918,739.60	

21. 应交税费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企业所得税	6,960,306.68	5,535,050.57
增值税	4,826,662.25	2,906,895.03
城市维护建设税	337,355.28	211,033.60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116,551.44	10,794,300.00
教育费附加	144,580.83	90,442.96
地方教育附加	96,387.22	60,295.32
文化事业建设费	24,121.76	
印花税	38,718.84	
营业税		67,251.62
合计	12,544,684.30	19,665,269.10

22. 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押金保证金	250,000.00	450,000.00
其他	87,600.03	50,850.00
合计	337,600.03	500,850.00

注：主要原因是 2016 年收回了广州视能广告有限公司保证金 20 万。

2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9,692,138.99	
合计	9,692,138.99	

24. 长期借款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保证借款	10,307,861.01	
合计	10,307,861.01	

注：为贯彻落实《广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促进科技金融与产业融合发展实施意见》（穗府办[2015]26号，以下简称《实施意见》），进一步促进科技和金融结合，引导鼓励商业银行加大对科技信贷支持力度，根据广州市科技创新委员会（以下简称广州市科创委）、广州市财政局《关于印发〈广州市科技型中小企业信贷风险补偿资金池管理办法〉的通知》（穗科创[2015]11号，以下简称《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和《广州市科技型中小企业信贷风险补偿资金池委托管理协议书》、《广州市科技型中小企业信贷风险补偿资金池合作协议书》、《广州市科技型中小企业信贷风险补偿资金池项目合作协议书》的约定，广州市科创委作为广州市科技型中小企业信贷风险补偿资金池的受托管理机构，广州银行作为合作银行，公司作为借款企业，借款2,000万，期限2年。

25. 股本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减变动（减少以“—”表示）					期末数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51,461,240.00						151,461,240.00

26. 资本公积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906,525.30			1,906,525.30
合计	1,906,525.30			1,906,525.30

27. 盈余公积

(1) 明细情况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法定盈余公积	10,925,863.45	10,363,558.68		21,289,422.13

合计	10,925,863.45	10,363,558.68		21,289,422.13
----	---------------	---------------	--	---------------

(2) 其他说明

盈余公积的变动为按母公司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8. 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6,218,773.12	37,879,622.29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6,218,773.12	37,879,622.29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03,705,617.65	64,688,367.88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0,363,558.68	6,396,717.05
向所有者（股东）的分配		10,794,300.00
未分配利润转增资本		79,158,200.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99,560,832.09	6,218,773.12

(二) 合并利润表项目注释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577,612,164.66	387,722,986.92	399,653,633.94	270,935,166.98
合计	577,612,164.66	387,722,986.92	399,653,633.94	270,935,166.98

注：2016 年相比 2015 年增长约 1.78 亿元，增幅 44.53%，主要原因是受智能公交信息化加速和新能源补贴政策的利好影响，订单增多导致公司车载智能系统系列产品收入增长了 8,693.40 万元。

类别/项目	本期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上期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车载智能系统系列	286,485,405.44	49.60	199,551,440.69	49.93

新能源汽车电机与热管理系统系列	27,828,221.87	4.82	35,666,368.24	8.92
车载部件产品系列	104,880,857.94	18.16	103,978,704.78	26.02
公交多媒体发布系列	158,471,679.41	27.43	60,457,120.23	15.13
合计	577,612,164.66	100.00	399,653,633.94	100.00

2. 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营业税		46,295.34
城市维护建设税	2,260,743.35	1,355,204.93
教育费附加	1,614,648.35	968,003.47
印花税[注]	199,747.55	
合计	4,075,139.25	2,369,503.74

注：根据财政部《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财会〔2016〕22号）以及《关于〈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有关问题的解读》，本公司将2016年5-12月印花税的发生额列报于“税金及附加”项目，2016年5月之前的发生额乃列报于“管理费用”项目。2016年与2015年比增长约171万，主要原因是营业收入增加，使得增值税金额加大，其附加税随之增加。

3. 销售费用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运输及仓储费	7,917,389.71	7,264,307.42
职工薪酬	5,705,316.09	4,215,520.34
办公及差旅费	4,770,352.47	2,545,668.75
质保维修费	1,207,883.10	1,072,835.10
广告推广费	845,828.10	3,376,013.97
业务招待费	653,523.08	163,087.10
折旧摊销费	292,645.00	352,862.09
其他费用	527,438.59	361,358.73

合 计	21,920,376.14	19,351,653.50
-----	---------------	---------------

注：2016 年度销售费用同比增长约 256 万，增幅 13.27%，但是增幅小于收入涨幅，主要原因是（1）公司减少了广告推广的投入约 250 万元；（2）通过增加设备的投入，提高了产品质量，使得产品的维修费降低约 200 万元。

4. 管理费用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研发支出	24,026,007.24	17,288,577.82
职工薪酬	4,679,359.63	2,295,682.23
中介咨询费	2,137,673.48	686,735.60
办公差旅及通讯费	1,942,094.63	1,080,518.03
租金水电费	313,852.74	278,371.41
税金	207,790.51	391,636.73
折旧摊销费	143,401.88	104,514.57
其他费用	664,834.32	275,510.49
合 计	34,115,014.43	22,401,546.88

5. 财务费用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银行借款利息支出	4,641,098.72	4,144,738.89
票据贴现利息支出	4,601,444.36	2,391,093.37
现金折扣	2,123,305.77	718,233.11
减：利息收入	150,925.94	106,173.90
汇兑损益	-1,629.93	-658.89
手续费	197,099.22	28,322.89
合计	11,410,392.20	7,175,555.47

6. 资产减值损失

(1) 明细情况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坏账损失	4,894,685.11	5,019,786.96
合计	4,894,685.11	5,019,786.96

7. 投资收益

(1) 明细情况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498,207.28	-430,272.5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10,140.00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802,088.50
理财产品收益		34,752.25
其他	39,968.60	
合计	538,175.88	416,708.19

(2) 其他说明

深圳恒天新能源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恒天）是公司于2015年10月31日与湖北新楚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签订授权经营协议获得经营权的公司。该协议约定深圳恒天由本公司运营并自负盈亏。委托经营的期限从2015年11月1日起至2020年10月31日止。根据该协议，公司有权控制深圳恒天的财务及经营政策，且在董事会有半数以上的表决权。公司于2016年8月10日与湖北新楚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委托经营协议>终止协议》、《<授权经营协议>中止协议》约定自签署日起终止有关深圳恒天新能源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的经营权。公司自2016年8月10日对深圳恒天不再有实质控制权。本公司在对深圳恒天拥有实质控制权期间，深圳恒天产生的损益确认相关投资收益。

8. 营业外收入

(1) 明细情况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1,593.27		1,593.27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1,593.27		1,593.27
政府补助	7,101,100.00	1,484,650.00	7,101,100.00
其他	322,966.74	14,450.10	322,966.74
合计	7,425,660.01	1,499,100.10	7,425,660.01

(2) 政府补助明细

补助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2016 年省科技发展专项资金(前沿与关键技术创新方向)	1,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5 年广州市科技创新小巨人及高新技术企业奖励	1,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5 年广东省企业研究开发省级财政补助资金分配方案补助	1,027,200.00	819,300.00	与收益相关
2016 年广州市工业转型升级专项资金技术改造项目计划补助	1,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6 年广州市新业态发展专项资金项目之新能源客车-智能热管理系统项目	1,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6 年市工业转型升级专项资金(企业技术改造方向-事后奖补专题)项目补助	393,900.00		与收益相关
基于高清摄像公交客流统计仪补助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6 年省工业与信息化项目计划发展专项资金补助	140,000.00		与收益相关
区总部企业经营贡献奖奖金	110,000.00		与收益相关
广东省 2015 年第二批次高新技术企业培育库奖励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白云区经济贡献奖奖励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6 年企业人才国际项目培训资助项目补助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名牌产品和驰（著）名商标奖励经费补助	3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5 年战略性主导产业发展资金企业技术中心建设项目补助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同德街 2014 年度纳税大户一等奖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4 年度广州市异地务工人员工作优先集体		5,000.00	与收益相关
广州市白云区区长质量提名奖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3 年度促进专利授权奖		10,350.00	与收益相关
小 计	7,101,100.00	1,484,650.00	

9.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609,817.59	163,109.37	609,817.59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609,817.59	163,109.37	609,817.59
对外捐赠	120,000.00	25,000.00	120,000.00
其他	62,585.77	146,056.37	62,585.77
合计	792,403.36	334,165.74	792,403.36

10. 所得税费用

(1) 明细情况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当期所得税费用	18,006,897.36	10,276,707.74
递延所得税费用	-1,088,130.47	-1,014,473.58
合计	16,918,766.89	9,262,234.16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利润总额	120,645,003.14	73,982,062.96
按母公司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8,096,750.48	11,097,309.44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3,492.59	76,550.54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574,044.63	-438,836.71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的影响	-1,829,005.53	-1,335,615.45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76,511.01	-132,711.61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0,129.36	
税率变化导致递延所得税的影响	-6,170.47	-4,434.70
所得税费用	16,918,766.89	9,262,234.16

(三) 合并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收到的政府补助	7,101,100.00	1,484,650.00
收到的利息收入	150,925.94	106,173.90
押金保证金	4,139,901.33	922,256.00
其他	359,716.77	14,450.10
合计	11,751,644.04	2,527,530.00

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支付的制造费用租金	3,101,914.46	1,806,238.53
支付的各项期间费用	26,894,411.88	23,189,545.29
支付的营业外支出	182,585.77	171,056.37
押金保证金	4,094,861.12	5,569,776.36
其他	405,527.43	422,548.71
合计	34,679,300.66	31,159,165.26

3.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收到土地保证金	3,800,000.00	
合 计	3,800,000.00	

4.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支付土地保证金	3,800,000.00	
合 计	3,800,000.00	

5.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收到的关联方拆借款		10,000,000.00
合计		10,000,000.00

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支付的关联方拆借款		80,426,936.98
购买少数股东股权		609,000.00
合计		81,035,936.98

7.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03,726,236.25	64,719,828.80
加: 资产减值准备	4,894,685.11	5,019,786.96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 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4,500,371.58	2,999,263.90
无形资产摊销	32,273.99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970,190.93	957,460.4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 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 “-”号填列)	608,224.32	163,109.37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 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 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4,639,468.79	4,144,080.00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38,175.88	-416,708.19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088,130.47	-1,014,473.58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6,443,915.61	-29,730,077.8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04,321,721.85	271,345.7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78,966,039.37	40,451,818.02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945,546.53	87,565,433.56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36,353,565.32	8,406,262.29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8,406,262.29	28,168,853.92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7,947,303.03	-19,762,591.63

(2) 报告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本期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1,000,000.00
其中: 武汉华生源新材料有限公司		1,000,000.00
减: 购买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其中: 武汉华生源新材料有限公司		

加：以前期间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其中：武汉华生源新材料有限公司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1,000,000.00

(3)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1) 现金	36,353,565.32	8,406,262.29
其中：库存现金	38,993.26	241,656.3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36,314,572.06	8,164,605.9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2) 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3)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6,353,565.32	8,406,262.29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4)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商业汇票背书转让金额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背书转让的商业汇票金额	104,048,964.96	72,853,905.01
其中：支付货款	103,838,964.96	72,335,585.01
支付固定资产等长期资产购置款	210,000.00	518,320.00

(四) 其他

1.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应收票据	16,667,282.13	质押

合 计	16,667,282.13
-----	---------------

六、合并范围的变更

(一)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1. 合并范围增加

公司名称	股权取得方式	股权取得时点	出资额	出资比例
通达电气（香港）投资有限公司	设立	2016 年 3 月	17,615,000.00	100%
广州通巴达电气科技有限公司	设立	2016 年 6 月	22,909,653.35	100%

2. 合并范围减少

公司名称	股权处置方式	股权处置时点	处置日净资产	期初至处置日净利润
深圳恒天新能源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取消受托经营	2016 年 8 月 10 日	-39,968.60	-27,674.60

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一) 在重要子公司中的权益

1. 重要子公司的构成

(1) 基本情况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广州市巴士在线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广州	广州	软件业	100		设立
广州通融唯信机电有限公司	广州	广州	制造业	100		设立
武汉华生源新材料有限公司	武汉	武汉	制造业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广州市柏理通电机有限公司	广州	广州	制造业	8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通达电气（香港）投资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制造业	100		设立
广州通巴达电气科技有限公司	广州	广州	制造业	100		设立

(2) 其他说明

深圳恒天新能源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恒天）是公司于 2015 年 10 月

31 日与湖北新楚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签订授权经营协议获得经营权的公司。该协议约定深圳恒天由本公司运营并自负盈亏。委托经营的期限从 2015 年 11 月 1 日起至 2020 年 10 月 31 日止。根据该协议，公司有权控制深圳恒天的财务及经营政策，且在董事会有半数以上的表决权。公司于 2016 年 8 月 10 日与湖北新楚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委托经营协议>终止协议》、《<授权经营协议>中止协议》约定自签署日起终止有关深圳恒天新能源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的经营权。公司自 2016 年 8 月 10 日对深圳恒天不再有实质控制权，故将深圳恒天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8 月 10 日经营所得纳入本次合并报表的范围。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广州市柏理通电机有限公司	20%	20,618.60		1,202,426.67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1) 资产和负债情况

子公司名称	期末数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广州市柏理通电机有限公司	2,031,461.93	418,479.44	2,449,941.37	190,716.80		190,716.80

(续上表)

子公司名称	期初数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广州市柏理通电机有限公司	2,116,017.48	578,680.79	2,694,698.27	538,566.72		538,556.72

(2) 损益和现金流量情况

子公司名称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广州市柏理通电机有限公司	1,957,898.28	103,093.02	103,093.02	-171,410.87	1,473,655.93	64,205.96	64,205.96	-696,298.82
--------------	--------------	------------	------------	-------------	--------------	-----------	-----------	-------------

(二)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但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1.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子公司名称	变动时间	变动前持股比例	变动后持股比例
2015 年度			
广州市柏理通电机有限公司	2015 年 12 月	51%	80%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项 目	2015 年度
	广州市柏理通电机有限公司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	609,000.00
现金	609,000.00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合计	609,000.00
减：按取得/处置的股权比例计算的子公司净资产份额	625,278.15
差额	16,278.15
其中：调整资本公积	16,278.15
调整盈余公积	
调整未分配利润	

(三) 在合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

合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广州思创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广州	广州	软件业	50		权益法核算
天津英捷利汽车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天津	天津	研究和试验发展	33.33		权益法核算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项目	广州思创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天津英捷利汽车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期末数/本期数	期初数/上年同期数	期末数/本期数	期初数/上年同期数
流动资产	21,132,371.73	24,165,394.47	17,767,514.13	
其中：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3,773,813.49	4,256,472.85	17,082,406.56	
非流动资产	1,421,069.16	1,662,099.26	16,364,664.49	
资产合计	22,553,440.89	25,827,493.73	34,132,178.62	
流动负债	13,301,886.26	17,411,813.40	3,891,344.14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13,301,886.26	17,411,813.40	3,891,344.14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9,251,554.63	8,415,680.33	30,240,834.48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4,625,777.32	4,207,840.17	10,079,270.13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4,625,777.32	4,207,840.17	10,079,270.13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38,457,319.19	28,301,357.68	3,987,179.44	
财务费用	-15,278.71	57,160.04	-10,566.76	
所得税费用				
净利润	835,874.30	-860,545.12	240,834.48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835,874.30	-860,545.12	240,834.48	

本期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	--	--	--	--

八、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至最低水平,使股东和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认和分析本公司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内。

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风险及市场风险。管理层已审议并批准管理这些风险的政策,概括如下。

(一)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银行存款和应收款项。为控制上述相关风险,本公司分别采取了以下措施。

1. 银行存款

本公司将银行存款存放于信用评级较高的金融机构,故其信用风险较低。

2. 应收款项

本公司定期对采用信用方式交易的客户进行信用评估。根据信用评估结果,本公司选择与经认可的且信用良好的客户进行交易,并对其应收款项余额进行监控,以确保本公司不会面临重大坏账风险。

由于本公司仅与经认可的且信用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所以无需担保物。信用风险集中按照客户进行管理。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具有特定信用风险集中,本公司应收账款的 70.33%(2015 年 12 月 31 日: 64.12%)源于余额前五名客户。本公司对应收账款余额未持有任何担保物或其他信用增级。

本公司的应收款项中未逾期且未减值的金额,以及虽已逾期但未减值的金额和逾期账龄分析如下:

项目	期末数				合计
	未逾期未减值	已逾期未减值			
		1 年以内	1-2 年	2 年以上	

应收票据	78,729,033.02				78,729,033.02
小计	78,729,033.02				78,729,033.02

(续上表)

项目	期初数				合计
	未逾期未减值	已逾期未减值			
		1年以内	1-2年	2年以上	
应收票据	19,752,611.82				19,752,611.82
小计	19,752,611.82				19,752,611.82

(二) 流动风险

流动风险，是指本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流动风险可能源于无法尽快以公允价值售出金融资产；或者源于对方无法偿还其合同债务；或者源于提前到期的债务；或者源于无法产生预期的现金流量。

为控制该项风险，本公司综合运用票据结算、银行借款等多种融资手段，并采取长、短期融资方式适当结合，优化融资结构的方法，保持融资持续性与灵活性之间的平衡。本公司已从多家商业银行取得银行授信额度以满足营运资金需求和资本开支。

金融负债按剩余到期日分类

项目	期末数				
	账面价值	未折现合同金额	1年以内	1-3年	3年以上
银行借款	99,900,000.00	103,391,728.34	92,737,816.73	10,653,911.61	
应付票据	16,667,282.13	16,667,282.13	16,667,282.13		
应付账款	135,920,061.70	135,920,061.70	135,920,061.70		
其他应付款	337,600.03	337,600.03	337,600.03		
小计	252,824,943.86	256,316,672.20	245,662,760.59	10,653,911.61	

(续上表)

项目	期初数				
	账面价值	未折现合同金额	1 年以内	1-3 年	3 年以上
银行借款	53,000,000.00	55,246,394.52	55,246,394.52		
应付票据	7,015,782.89	7,015,782.89	7,015,782.89		
应付账款	75,052,553.08	75,052,553.08	75,052,553.08		
其他应付款	500,850.00	500,850.00	500,850.00		
小计	135,569,185.97	137,815,580.49	137,815,580.49		

(三)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市场风险主要包括利率风险和外汇风险。

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市场利率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本公司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借款有关。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本公司以浮动利率计息的银行借款人民币0.00元(2015年12月31日：人民币0.00元)，在其他变量不变的假设下，假定利率变动50个基准点，不会对本公司的利润总额和股东权益产生重大的影响。

2.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于中国内地经营，且主要活动以人民币计价。因此，本公司所承担的外汇变动市场风险不重大。

九、公允价值的披露

本公司本报告期无需要披露公允价值的情况。

十、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 关联方情况

1. 本公司最终控制方的情况

实际控制人	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邢映彪	48.42	48.42
陈丽娜	42.26	42.26

注：邢映彪和陈丽娜系夫妻关系

2.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之说明。

3. 本公司的合营企业情况

(1) 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本公司重要的合营企业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之说明。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企业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广州思创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天津英捷利汽车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合营企业

4. 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陈丽惠	股东陈丽娜的妹妹
扬子江汽车集团有限公司	子公司武汉华生源新材料有限公司持股 9.8%
北京恒天鑫能新能源汽车技术有限公司	本公司持股 7%
天津恒天新能源汽车研究院有限公司	北京恒天鑫能新能源汽车技术有限公司持有其 100%的股权，为其唯一股东
广州市白云区柏理通汽配厂	股东邢映彪的全资子公司
陈丽娜	实际控制人
邢映彪	实际控制人
湖北新楚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自 2015 年 11 月 1 日至 2016 年 8 月 10 日止受托经营管理湖北新楚风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深圳恒天新能源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江西凯马百路佳客车有限公司	邢映彪间接持有 3.31%股权

(二) 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1) 明细情况

1) 采购商品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广州思创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采购物资	227,581.19	243,453.00
广州市白云区柏理通汽配厂	加工费		247,842.09

2) 出售商品和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广州思创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客车零部件	9,230,397.45	7,156,576.91
扬子江汽车集团有限公司	客车零部件	9,726,045.27	6,897,045.93
湖北新楚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客车零部件	1,741,589.74	
北京恒天鑫能新能源汽车技术有限公司	客车零部件	6,521.36	30,068.37
江西凯马百路佳客车有限公司	客车零部件	2,886,110.85	6,331,520.43

2. 关联租赁情况

(1) 公司承租情况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年同期确认的租赁费
邢映彪	厂房	349,632.00	349,632.00

3. 关联担保情况

(1) 明细情况

1) 本公司及子公司作为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天津恒天新能源汽车研究院有限公司	4,900,000.00	2016-5-17	2031-3-16	否

*本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以持有北京恒天鑫能新能源汽车技术有限公司 7%的股权及其派生权益提供质押担保。

2)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	------	-------	-------	------------

邢映彪	20,000,000.00	2015-11-19	2017-11-19	否
陈丽娜	20,000,000.00	2015-11-19	2017-11-19	否
邢映彪	20,000,000.00	2015-11-19	2017-11-19	否
陈丽娜	20,000,000.00	2016-12-8	2018-12-8	否
邢映彪	20,000,000.00	2016-12-8	2018-12-8	否
陈丽娜	20,000,000.00	2015-11-19	2017-11-19	否
陈丽娜、邢映彪	20,000,000.00	2016-6-28	2017-6-28	否
邢映彪	5,000,000.00	2016-6-28	2017-6-28	否
陈丽娜、邢映彪	4,900,000.00	2016-3-28	2017-3-23	否

4. 关联方资金拆借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陈丽娜	5,000,000.00	2016-5-31	2017-5-31	委托贷款
陈丽娜	5,000,000.00	2016-6-27	2017-6-27	委托贷款
陈丽娜	5,000,000.00	2016-6-24	2017-6-24	委托贷款
陈丽娜	5,000,000.00	2016-6-3	2017-6-3	委托贷款
陈丽娜	5,000,000.00	2016-6-3	2017-6-3	委托贷款
陈丽娜	5,000,000.00	2016-7-28	2017-7-28	委托贷款
邢映彪	5,000,000.00	2016-7-28	2017-7-28	委托贷款
陈丽娜	15,000,000.00	2016-8-4	2017-8-4	委托贷款
小计	50,000,000.00			

5.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2,632,059.83	1,636,403.43

(三)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票据					
	广州思创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6,166,490.78			
小计		6,166,490.78			
应收账款					
	扬子江汽车集团有限公司	14,863,472.04	1,265,773.46	3,983,999.04	199,199.95
	湖北新楚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1,809,300.00	90,465.00		
	广州思创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4,557,309.16	227,865.46
	北京恒天鑫能新能源汽车技术有限公司			30,280.00	1,514.00
	江西凯马百路佳客车有限公司	269,139.07	13,456.95	1,927,389.62	96,369.48
小计		16,941,911.11	1,369,695.41	10,498,977.82	524,948.89

2. 应付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数	期初数
预收款项			
	广州思创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695,858.36	
	天津恒天新能源汽车研究院有限公司	180,000.00	
小计		875,858.36	

(四) 关联方承诺

编号	出租方	租赁面积(平方米)	坐落地点	租赁期间	年租金	租赁用途
1	邢映彪	971.21	白云区西槎路 825 号 14 号 5 楼	2016.01.01-2020.12.31	174,816.00	办公

2	邢映彪	971.21	白云区西槎路 825 号 14 号 4 楼	2016.01.01-2020.12.31	174,816.00	办公
---	-----	--------	-----------------------	-----------------------	------------	----

十一、股份支付

本公司本年度无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十二、承诺及或有事项

(一) 重要承诺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已签订的正在或准备履行的房屋租赁合同信息如下：

编号	出租方	租赁面积(平方米)	坐落地点	租赁期间	年租金	租赁用途
1	广州市龙富机器有限公司	1,127.21	白云区西槎路 827 号 13 号楼第 1 层	2013.07.21-2017.12.30	363,242.21	厂房
2	广州市龙富机器有限公司	1,600.96	白云区西槎路 829 号 12 号楼第 1 层	2013.04.01-2017.02.28	521,602.17	厂房
3	广州市龙富机器有限公司	969.56	白云区西槎路 825 号 14 号楼第 1 层	2013.09.01-2017.02.28	333,858.12	厂房
4	谢永灿	621.14	白云区西槎路 811 号 3 楼	2015.12.20-2018.09.19	89,460.00	厂房
5	王国安	621.14	白云区西槎路 811 号 2 楼	2015.06.01-2018.09.19	90,000.00	厂房
6	广州市荔湾区生产力促进中心	1,127.21	广州市白云区西槎路 827 号 13 号楼第 6 层	2015.12.01-2018.12.31	243,480.00	厂房
7	广州威铭织造制衣有限公司	980.00	白云区西槎路 823 号聚龙工业区自编 15 号 1 层	2015.11.10-2018.11.30	435,120.00	厂房
8	广州黄金高德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459.76	白云区西槎路聚龙工业区自编 22/23 楼 805 号 3 楼	2016.04.9-2017.04.08	360,000.00	厂房
				2017.04.09-2018.04.08	370,800.00	
				2018.04.09-2019.04.08	381,924.00	

(二) 或有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为关联方提供的担保事项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关联方及关联交易之说明。

十三、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根据本公司第二届第八次董事会和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本公司申请通过向陈铭哲、王培森等职工共 13 人定向增发人民币普通股，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892,000.00 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52,353,240.00 元。本次非公开增发对应的股本实收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由其于 2017 年 3 月 20 日出具了验资报告（天健验（2017）7-19 号）。

本公司于 2017 年 3 月 20 日向经纬纺织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经纬纺织）发出关于变更对天津恒天新能源汽车研究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天新能公司）借款担保范围及担保金额的沟通函。将本公司为恒天新能公司与经纬纺织签署的 7,000 万元借款的《借款合同》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并以其持有恒天鑫能公司 7% 股权及派生权益提供质押担保，担保范围调整为借款合同项下全部债权中不高于 7% 的部分，担保金额调整为不高于人民币 490 万元。

除上述事项外，截止 2017 年 4 月 14 日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四、其他重要事项

（一）分部信息

本公司的盈亏主要来自中国地区内汽车零配件、发光二极管、电子元器件、五金配件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各项业务的风险和报酬紧密相连，本公司亦未对各项业务设立专门的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和内部报告制度，因此，本公司没有不同的业务分部和地区分部，不提供分部报告。

十五、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一）母公司资产负债表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明细情况

1) 类别明细情况

种类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34,400,189.83	100.00	16,460,613.46	7.02	217,939,576.37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合计	234,400,189.83	100.00	16,460,613.46	7.02	217,939,576.37

(续上表)

种类	期初数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94,138,943.74	100.00	12,098,081.58	6.23	182,040,862.16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合计	194,138,943.74	100.00	12,098,081.58	6.23	182,040,862.16

2)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217,525,781.13	10,876,289.06	5.00
1-2 年	11,725,411.76	2,345,082.35	20.00
2-3 年	3,819,509.78	1,909,754.89	50.00
3-4 年	1,329,487.16	1,329,487.16	100.00
小计	234,400,189.83	16,460,613.46	7.02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 4,362,531.88 元。

(3) 应收账款金额前 5 名情况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
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	68,924,870.71	29.40	3,446,243.54
郑州宇通客车股份有限公司	54,071,180.24	23.07	2,703,559.01

厦门金龙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6,706,384.96	7.13	835,319.25
扬子江汽车集团有限公司	14,863,472.04	6.34	1,265,773.46
上海申龙客车有限公司	10,699,854.24	4.56	534,992.71
小计	165,265,762.19	70.50	8,785,887.97

期末余额前 5 名的应收账款合计数为 165,265,762.19 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70.50%，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合计数为 8,785,887.97 元。

2. 其他应收款

(1) 明细情况

1) 类别明细情况

种类	期末数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7,647,386.16	100.00	736,007.17	2.66	26,911,378.99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合计	27,647,386.16	100.00	736,007.17	2.66	26,911,378.99

(续上表)

种类	期初数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772,441.23	100.00	496,882.53	10.41	4,275,558.7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合计	4,772,441.23	100.00	496,882.53	10.41	4,275,558.70

2)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3,790,343.39	189,517.17	5.00

1-2 年	258,447.38	51,689.48	20.00
2-3 年	219,500.00	109,750.00	50.00
3-4 年	313,338.20	313,338.20	100.00
4-5 年	71,712.32	71,712.32	100.00
小计	4,653,341.29	736,007.17	15.82

3)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名称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23,002,627.37		
小计	23,002,627.37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239,124.64 元元。

(3) 其他应收款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数	期初数
押金保证金	4,491,661.64	4,736,701.85
往来款	22,994,044.87	1,100.00
其他	161,679.65	34,639.38
合计	27,647,386.16	4,772,441.23

(4) 其他应收款金额前 5 名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余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
通达电气（香港）投资有限公司	往来款	22,991,417.50	1 年以内	83.16	
比亚迪汽车工业有限公司	履约保证金	2,829,692.00	1 年以内	10.23	141,484.60
广州市荔湾经济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押金	379,811.44	1 年以内	1.37	18,990.57
广州市龙富机器有限公司	押金	348,338.20	2-3 年 50,000.00, 3-4 年 298,338.20	1.26	323,338.20
广州市第二公共汽车公司	保证金	200,000.00	1 年以内： 100,000.00 2-3 年：	0.72	55,000.00

			100,000.00		
小计		26,749,259.14		96.74	538,813.37

3. 长期股权投资

(1) 明细情况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28,717,209.59		28,717,209.59	28,708,627.09		28,708,627.09
对合营企业投资	14,705,047.45		14,705,047.45	4,207,840.17		4,207,840.17
合计	43,422,257.04		43,422,257.04	32,916,467.26		32,916,467.26

(2)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数
广州市巴士在线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3,000,000.00			3,000,000.00		
广州通融唯信机电有限公司	3,000,000.00			3,000,000.00		
广州市柏理通电机有限公司	1,708,627.09			1,708,627.09		
武汉华生源新材料有限公司	21,000,000.00			21,000,000.00		
通达电气（香港）投资有限公司		8,582.50		8,582.50		
小计	28,708,627.09	8,582.50		28,717,209.59		

(3) 对合营企业投资

被投资单位	期初数	本期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合营企业					
广州思创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4,207,840.17			417,937.15	

公司					
天津英捷利汽车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9,999,000.00		80,270.13	
小计	4,207,840.17	9,999,000.00		498,207.28	

(续上表)

被投资单位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数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合营企业						
广州思创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4,625,777.32	
天津英捷利汽车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10,079,270.13	
小计					14,705,047.45	

(二) 母公司利润表项目注释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570,996,298.77	386,083,378.89	397,475,039.04	271,056,587.72
合计	570,996,298.77	386,083,378.89	397,475,039.04	271,056,587.72

2. 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研发支出	22,571,418.35	17,858,898.89
职工薪酬	4,058,548.10	2,064,994.39
办公差旅及通讯费	1,593,766.77	666,479.71
中介咨询费	2,129,208.19	523,073.33
税金	84,174.93	388,200.54
租金水电费	308,006.65	277,861.73

折旧摊销费	101,436.45	96,085.66
其他费用	399,210.17	247,384.12
合计	31,245,769.61	22,122,978.37

3. 投资收益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498,207.28	-430,272.5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10,140.00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802,088.50
理财产品收益		34,752.25
合计	498,207.28	416,708.19

十六、其他补充资料

(一) 非经常性损益

1.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1) 明细情况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608,224.32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7,101,100.0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以及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40,380.97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39,968.60	
小计	6,673,225.25	
减：企业所得税影响数（所得税减少以“-”表示）	1,031,352.9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38.7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5,641,633.53	

(2) 重大非经常性损益项目说明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详见财务报表附注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二)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1. 明细情况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股)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6.64	0.68	0.6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4.10	0.65	0.65
-------------------------	-------	------	------

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的计算过程

项目	序号	本期数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A	103,705,617.65	
非经常性损益	B	5,641,633.5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C=A-B	98,063,984.12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	D	170,512,401.87	
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E		
新增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F		
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G		
减少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H		
其他	(事项一, 说明具体事项内容)	I1	
	增减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J1	
	(事项二, 说明具体事项内容)	I2	
	增减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J2	
报告期月份数	K	12	
加权平均净资产	$L = D + A/2 + E \times F/K - G \times H/K \pm I \times J/K$	222,365,210.7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M = A/L$	46.64%	
扣除非经常损益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N = C/L$	44.10%	

3. 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1) 基本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项目	序号	本期数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A	103,705,617.65
非经常性损益	B	5,614,633.5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C=A-B$	98,063,984.12
期初股份总数	D	151,461,240.00
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	E	
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	F	
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G	
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	H	
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I	
报告期缩股数	J	
报告期月份数	K	12
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L=D+E+F$ $\times G/K-H$ $\times I/K-J$	151,461,240.00
基本每股收益	$M=A/L$	0.68
扣除非经常损益基本每股收益	$N=C/L$	0.65

(2) 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项目	序号	本期数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A	103,705,617.65
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净利润的影响数	B	
稀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C=A-B$	103,705,617.65
非经常性损益	D	5,641,633.53
稀释后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E=C-D$	98,063,984.12
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F	151,461,240.00
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G	
稀释后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H=F+G$	151,461,240.00
稀释每股收益	$M=C/H$	0.68
扣除非经常损益稀释每股收益	$N=E/H$	0.65

十七、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的异常情况及原因的说明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变动金额	变动比率%	变动原因
货币资金	36,353,565.32	8,406,262.29	27,947,303.03	332.46	2016 年相比 2015 年增加约 2,795 万元，增幅 332.46%，主要原因是由以下原因综合所致：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约为 3,695 万元；（2）2016 年收入相比 2015 年增加约 17,796 万元，业务规模增大导致资金需求量增大，银行流动资金贷款也随之增大，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约为 3,146 万元。（3）购买设备、土地以及对外投资等活动支付的现金导致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约为-4,046 万元。
应收票据	83,574,033.02	19,752,611.82	63,821,421.20	323.10	2016 年相比 2015 年增加约 6,382 万元，增幅 323.10%，一方面系因 12 月份到期的货款较多，而下游客户多用票据支付货款所致；另一方面，2015 年末出现大量的票据贴现，用于支付投资款收购武汉华生源、购买存货等，导致 2015 年年末的余额较低，2016 年年末出现较大增幅。
应收账款	218,476,911.57	182,192,787.16	36,284,124.41	19.92	2016 年相比 2015 年增加约 3,628 万元，增幅 19.92%，主要原因是营业收入增长，公司的账期在 3 个月左右，因此应收账款会随着营业收入的增长而增长。
预付	1,848,805.63	1,913,282.21	-64,476.58	-3.37	2016 年相比 2015 年减

款项					少约 6.45 万元，降幅 3.37%，主要是公司以往对绝大部分供应商采用赊销方式结算，小部分客户采用预付款方式结算。而在 2016 年，这一小部分原来采用预付款结算的供应商也逐渐转为货到付款结算所致。
存货	118,733,427.61	68,925,921.23	49,807,506.38	72.26	2016 年相比 2015 年增加约 4,981 万元，增幅 72.26%，主要原因是受智能公交信息化和新能源汽车补贴政策的利好影响，公司订单较多：（1）需储备原材料，2016 年原材料与 2015 年比增长约 843 万元；（2）年底发货较多，客户尚未确认收货，发出商品增加约 4,370 万元。
长期股权投资	14,705,047.45	4,207,840.17	10,497,207.28	249.47	2016 年相比 2015 年增加约 1,050 万元，增幅 249.47%，主要原因是新增对天津英捷利汽车技术有限责任公司的投资 999.9 万元。
固定资产	21,810,603.51	15,941,119.32	5,869,484.19	36.82	2016 年相比 2015 年增加约 587 万元，增幅 36.82%，主要原因是公司为了满足产能、提高生产效率、确保产品质量，增加了对设备的投入。
在建工程	572,762.83	229,812.44	342,950.39	149.23	2016 年相比 2015 年增加约 34 万元，增幅 149.23%，主要原因是公司的孙公司广州通巴达电气科技有限公司的新厂房投入 20 万元的设计费及用友 ERP 功能费 14 万元。

无形资产	19,332,118.31		19,332,118.31	-	公司孙公司广州通巴达电气科技有限公司，以约 1936 万元取得土地。
递延所得税资产	3,831,509.14	2,743,378.68	1,088,130.46	39.66	2016 年相比 2015 年增加约 108 万元，增幅 39.66%，主要原因是应收账款增加而计提的坏账准备增多，导致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增加。
短期借款	79,900,000.00	53,000,000.00	26,900,000.00	50.75	2016 年相比 2015 年增加约 2,690 万元，增幅 50.75%，主要原因是公司 2016 年收入相比 2015 年增加约 17,796 万元，业务规模增大导致资金需求量增大，银行流动资金贷款也随之增大。
应付票据	16,667,282.13	7,015,782.89	9,651,499.24	137.57	2016 年相比 2015 年增长约 965 万元，增幅 137.57%，主要是业务量增加，应付供应商的货款增多，部分供应商接收银行承兑汇票，公司在银行开具承兑汇票所致。
应付账款	135,920,061.70	75,052,553.08	60,867,508.62	81.10	2016 年与 2015 年增加约 6,087 万元，增幅 81.10%，主要原因是公司营业收入增加导致采购量加大，为了加强合作，大部分供应商账期延长了 3 个月。
预收款项	4,358,597.61	2,115,058.72	2,243,538.89	106.07	2016 年相比 2015 年增加约 224 万元，增幅 106.07%，主要原因是预收了扬州江淮宏运客车有限公司的货款 205 万元。
应付职工薪酬	8,238,785.75	6,021,000.07	2,217,785.68	36.83	2016 年相比 2015 年增加约 222 万，增幅 36.83%，主要原因是公司为奖励员工在高产

					期时的工作所提的奖金。
应交税费	12,544,684.30	19,665,269.10	-7,120,584.80	-36.21	2016 年相比 2015 年减少约 712 万元，降幅 36.21%，主要原因是 2015 年末因未分配利润转增实收资本产生的需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而计提余额为 10,794,300.00 元，导致 2015 年期末余额较大。
其他应付款	337,600.03	500,850.00	-163,249.97	-32.59	2016 年相比 2015 年减少约 16 万元，降幅 32.59%，主要原因是 2016 年收回了广州视能广告有限公司保证金 20 万
长期借款	10,307,861.01	-	10,307,861.01	-	2016 年相比 2015 年增加 1,031 万元，增幅 100%，长期借款是 2016 年公司业务规模扩大，流动资金需求大，为增加融资途径，公司获取了广州市科技型中小企业信贷风险补偿资金池的贷款，期限 2 年。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变动金额	变动比 率%	变动原因
盈余 公积	21,289,422.1 3	10,925,863.4 5	10,363,558. 68	94.85	2016 年相比 2015 年增 加约 1,036 万元，增幅 94.85%，主要原因是 2016 年净利润增加所 计提的 10%法定盈余 公积。
未分 配利 润	99,560,832.0 9	6,218,773.12	93,342,058. 97	1500.97	2016 年相比 2015 年增 加约 9,334 万元，增幅 1,500.97%，主要原因是 2016 年净利润增加。

项目	2016 年	2015 年	变动金额	变动比率 %	变动原因
营业收入	577,612,164.66	399,653,633.94	177,958,530.72	44.53	2016 年相比 2015 年增长约 1.78 亿元，增幅 44.53%，主要原因受智能公交信息化加速和新能源补贴政策的利好影响，比亚迪在新能源客车车载广告的投放需求增大，从而增加了对液晶显示屏等车载智能系统系列类产品的需求，使我司新能源客车订单数量快速增长，仅车载智能系统系列类产品收入增长就达 8,156.40 万元。
营业成本	387,722,986.92	270,935,166.98	116,787,819.94	43.11	2016 年相比 2015 年增长约 1.17 亿元，增幅 43.11%，主要原因是营业成本随营业收入增加而增加；但主营业务成本的增长幅度低于主营业务收入的增幅，主要原因是公司产品市场供需需求的变化，车载智能系统系列、公交多媒体信息发布系列高附加值产品销售比重增加，毛利率较高，致使企业成本下降。
税金及附加	4,075,139.25	2,369,503.74	1,705,635.51	71.98	2016 年相比 2015 年增长约 171 万元，增幅 71.98%，营业收入的增加，使得增值税金额加大，其附加税随之增加。

管理费用	34,115,014.43	22,401,546.88	11,713,467.55	52.29	<p>2016 年相比 2015 年增长约 1,171 万元，增幅 52.29%，主要原因是（1）公司于 2016 年增加研发项目，研发费用同比增长约 674 万元，其中与中山大学共同承担广东省科技厅项目《“巴士在线”大数据管理分析平台关键技术研究与应用》，单项产品投入约 200 万元；；</p> <p>（2）公司为登陆新三板支付中介费用 134 万；（3）人员增加约 14 人，人均工资上涨，产生的新增工资和奖金约 209 万元。</p>
财务费用	11,410,392.20	7,175,555.47	4,234,836.73	59.02	<p>2016 年相比 2015 年增长约 423 万元，增幅 59.02%，主要原因是受公司销售规模扩张资金营业需求增加，公司 2016 年度应收票据银行贴现增多，全年票据贴现利息费用约为 460 万元，较 2015 年贴现利息支出增加约 221 万元。</p>

项目	2016 年	2015 年	变动金额	变动比率 %	变动原因
营业外收入	7,424,066.74	1,499,100.10	5,924,966.64	395.23	2016 年相比 2015 年增长约 592 万元,增幅 395.23%,主要原因是 2016 年获得政府对科技型企业的各项补贴约 710 万元。
营业外支出	790,810.09	334,165.74	456,644.35	136.65	2016 年相比 2015 年增长约 46 万元,增幅 136.65%,主要原因是处理了部分固定资产,导致固定资产处置损失增加。
利润总额	120,645,003.14	73,982,062.96	46,662,940.18	63.07	营业收入的增加导致了利润总额的增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945,546.53	87,565,433.56	-50,619,887.03	-57.81	2016 年相比 2015 年减少约 5,062 万元,主要是 2016 年度公司与主要客户通过票据的结算方式情况增加,应收票据余额较上年末增长 6,396.89 万元,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增长率为 16.31%,低于当年营业收入 44.53% 的增长率。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464,474.71	-27,029,608.21	-13,434,866.50	49.70	2016 年相比 2015 年减少约 1,343 万元,主要原因是: (1) 为了扩大产能,以确保公司 2016 年订单交付,公司购建固定资产; (2) 为了扩大生产规模,满足未来发展需求,公司于 2016 年 8 月在广州市黄埔区购置了土地。因此支付的现金

					本期增加,以及新增对天津英捷利汽车技术有限责任公司的投资 999.9 万元。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464,601.28	-80,299,075.87	111,763,677.15	-139.18	2016 年相比 2015 年增加了约 1.12 亿元,主要原因是 2016 年银行流动资金贷款净增加约 4,690 万元,以及 2015 年支付的关联方拆借款约 8,043 万元,2016 年无此类事项。

广州通达汽车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七年四月十三日

附：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年度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公司综合管理部（广州市白云区西槎路 825 号聚龙工业区自编 14 号楼第 4 层）